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 目 名 称： 航空泵类产品质量能力提升项目提升

建设单位（盖章）： 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 二〇二三年五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关于报批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航空泵类产品质量能力提升项目提升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申请

新乡市生态环境局红旗分局：

我单位拟于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和平大道（南）12 号 103 厂区建设航空泵类产品质量能力提升项目提升。该项目的建设内容为：泵类 15000 套/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我单位已经委托河南蓝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现呈报贵局，请予审批。

真实性承诺：我单位承诺所提交的全部材料（数据）合法有效，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联系人：胡江浩

电话：

编制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编制单位联系人：贾志鹏

电话：

打印编号: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建设项目名称	航空泵类产品质量能力提升项目提升		
建设项目类别	34—074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张耀军		
主要负责人（签字）	胡江浩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胡江浩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蓝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贾志鹏		BHC.....	贾志鹏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贾志鹏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节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BH.....	贾志鹏
乔晓如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结论、附表、附图与附件	BHC.....	乔晓如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名： 贾志鹏
证件号码：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批准日期：
管理号：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3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社会保障号码			姓 名	贾志鹏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新乡市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临时工）W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6		201612	
新乡市蓝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4		202101	
河南蓝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2		-	
河南蓝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2		-	
河南蓝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1		-	
新乡市蓝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4		202101	
新乡市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临时工）W		失业保险	201206		201612	
新乡市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临时工）W		工伤保险	201206		201612	
新乡市蓝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4		202101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2-06-01	参保缴费	2012-06-01	参保缴费	2012-06-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17	●	3517	●	3517	-
02	3517	●	3517	●	3517	-
03	3517	●	3517	●	3517	-
04		-		-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河南蓝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贾志鹏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11日

住所 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洪门镇金穗大道与新二街交叉口东北角迎宾大厦(靖业跨境贸易大厦)第38层02



登记机关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航空泵类产品质量能力提升项目提升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胡江浩	联系方式	*****
法人代表	张耀军		
建设地点	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和平大道（南）12 号 103 厂区		
地理坐标	103 厂区（经度 113 度 53 分 3.607 秒，纬度 35 度 17 分 22.454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741 飞机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四、“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37”第 74 条“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 374”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	/
总投资（万元）	2529（税收 227）	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比（%）	0.8	施工工期	2023 年 7 月-2023 年 8 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0（不新增用地，涉及使用面积 80m ²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表1 与专项评价设置原则对比一览表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与本项目对比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废气排放不涉及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本项目不需要设置大气专项评价。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外排废水均为生产废水，经拟建的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进入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最后排放至骆驼湾污水处理厂，废水不直排，不需要设置地表水专项评价。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储量超过临界量 ³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涉及有毒有害或易燃易爆危险物质为硝酸、盐酸，上述物质储量均不超过临界量，不需要设置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用水为市政统一供水，不涉及河道取水，不需要设置生态专项评价。
	海洋	直接向海洋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外排废水均为生产废水，经拟建的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进入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最后排放至骆驼湾污水处理厂，废水不直排，不涉及海洋专项评价。
	注：1.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 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 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B、附录C。 综上所述，本项目不涉及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相符性分析 经查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属于三十四项“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37”第74条“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374”。名录规定：“有电镀工艺的；年用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10吨及以上的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其他（年用非溶剂型低VOCs含量涂料10吨以下的除外）的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本项目不涉及电镀工艺，不使用涂料，本项目烧伤检测线工艺：热水漂洗-碱洗-热水漂洗-冷水漂洗-硝酸浸蚀-冷水漂洗-盐酸明化-冷水漂洗-碱中和-冷水漂洗-冷水漂洗-热水漂洗-烘干-目视检查-除氢烘干-防锈处理，属于其他的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		

报告表。

2、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航空泵类产品质量能力提升项目提升，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十八、航空航天第1条（干线、支线、通用飞机及零部件开发制造）。本项目已通过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

本项目情况与产业政策相符性见下表。

表 2 项目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类别	条款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鼓励类	十八、航空航天	1、干线、支线、通用飞机及零部件开发制造	本项目为航空泵类产品质量能力提升项目提升	属于
限制类	/	查阅无相关对应条款	本项目为航空泵类产品质量能力提升项目提升	不属于
淘汰类	落后生产工艺装备	/	查阅无相关对应条款	不属于
	落后产品	/	查阅无相关对应条款	

3、与当地建设相符性分析

（1）本项目为改建项目，选址位于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和平大道（南）12号103厂区内，利用现有厂房闲置区域进行生产，不新增用地，涉及使用面积为80m²。根据《新乡市“十三五”近期建设规划（2016-2020）-中心城区用地规划图》，项目所占用地为工业用地（详见附图二），符合新乡市总体规划要求。

（2）项目选址距离最近的饮用水源地为大召营镇水厂（共2眼井）2号井，距离其一级保护区（取水井外围50m范围的圆形区域）约9250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

4、与《新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1）生态保护红线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和平大道（南）12号103厂区，不在当地饮用水源、风景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内，根据新乡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结果，本项目选址范围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本项目的实施与生态保护红线不冲突。

(2) 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

本项目用水及用电由市政统一供给。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项目的水、土地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3) 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

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导致区域环境产生明显变化。项目对周边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地下水环境、声环境、土壤环境影响均可接受。

(4) 本项目选址位于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和平大道（南）12号103厂区，属于新乡市红旗区渠东街道，根据《新乡市环境管控单元图》，本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区，详见下图：



图1 新乡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本项目厂址位于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和平大道（南）12号103厂区，根据上图，本项目厂址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名称：红旗区城镇重点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1070220004），与《新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以下简称《清单》）中的相关内容对比

	一致性分析见下表。
--	-----------

表 3			本项目与《清单》对比分析一览表		
行政区划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在自然保护区内进行砍伐、放牧、狩猎、捕捞、采药、开垦、烧荒、开矿、采石、挖沙等活动；但是，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禁止任何人进入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因科学研究的需要，必须进入核心区从事科学研究观测、调查活动的，应当事先向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提交申请和活动计划，并经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批准；其中，进入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的，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有关自然保护区行政主管部门批准；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内原有居民确有必要迁出的，由自然保护区所在地的地方人民政府予以妥善安置。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的缓冲区开展旅游和生产经营活动。因教学科研的目的，需要进入自然保护区的缓冲区从事非破坏性的科学研究、教学实习和标本采集活动的，应当事先向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提交申请和活动计划，经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批准。从事前款活动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将其活动成果的副本提交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 在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和缓冲区内，不得建设任何生产设施。在自然保护区的实验区内，不得建设污染环境、破坏资源或者景观的生产设施；建设其他项目，其污染物排放不得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和平大道（南）12 号 103 厂区，不属于自然保护区。	符合
			2.南太行旅游度假区规划区范围内；新乡市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生态城规划区范围内；按规定划定的自然保护区、景观区、居民集中生活区的周边和重要交通干线、河流湖泊直观可视范围内；特定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禁止新建露天矿山项目。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新、改、扩建排放 VOCs 的项目，应从源头加强控制，使用低（无）VOCs 含量的原辅材料，配套安装高效收集、治理设施，其中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总量倍量削减替代。 禁止生产、销售不符合标准的机动车船、非道路移动机械用燃料；禁止向汽车和摩托车销售普通柴油以及其他非机动车用燃料；禁止向非道路移动机械销售渣油、重油和不符合规定的燃油。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和平大道（南）12 号 103 厂区。本项目为改建项目，不生产和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废气污染物为 HCl、NOx，采用两级喷淋塔处理，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5 排放。	符合

				3.严格控制新建、扩建钢铁冶炼、水泥、有色金属冶炼、平板玻璃、化工、建筑陶瓷、耐火材料、砖瓦、矿山开采等行业的高排放、高污染项目，促进传统煤化工、水泥行业绿色转型、智能升级。	本项目为改建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新、改、扩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要求满足当地总量减排要求；	本项目为改建项目，新增总量污染物为NO _x 、COD、NH ₃ -N，污染物排放实施区域总量替代，排放满足当地总量减排要求。	符合
				2.新建项目审批实施“增产不增污”或“增产减污”。全省新建、改建、扩建重点行业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项目，通过“以新带老”治理、淘汰落后产能、区域替代等“等量置换”或“减量置换”措施，实现所在区域重点重金属污染排放总量零增长或进一步削减。	本项目为改建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项目，不产生重金属污染物。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开展高耗水工业行业节水技术改造，大力推广工业水循环利用，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工业园区建设。	本项目为改建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项目，不属于高耗水工业行业。	符合
新乡市红旗区渠东街道	红旗区城镇重点单元	重点管控单元4	空间布局约束	1、在居民住宅区等人口密集区域和医院、学校、幼儿园、养老院等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及其周边，不得新建、改建和扩建石化、焦化、制药、油漆、塑料、橡胶、造纸、饲料等易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项目或者从事其他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已建成的，应当逐步搬迁或者升级改造。	本项目为改建项目，属于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不属于石化、焦化、制药、油漆、塑料、橡胶、造纸、饲料等易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项目或者从事其他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经营活动。 本项目厂区位置属于人口密集区域（主要为居住区），项目废气污染物为HCl、NO_x，不属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规定的恶臭气体种类，且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产生量较小，采用集气罩收集+两级喷淋塔处理，尾气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5排放，收集效率为90%，去除效率为85%，剩余10%未被收集的HCl、NO_x无组织排放，排放量较小，影响较小。	符合
				2、禁止新建、改建及扩建高排放、高污染项目，包括钢铁、有色、水泥、平板玻璃、建筑陶瓷等行业及其他排放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工业项目等。	本项目为改建项目，不属于高排放、高污染项目，不属于排放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工业项目。	符合
				3、禁止新建、扩建、改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集中供热、热电联产设施除外）。	本项目为改建项目，使用能源为电，不使用高污染燃料。	符合

			4、对列入疑似污染地块名单的地块，未经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确定为未污染地块的，不得进入用地程序，自然资源部门不得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用地。	符合
			5、严格控制新、改、扩建“两高”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本项目涉及大污染物为氮氧化物，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风险防控提醒和长效监管机制。	本项目将按照要求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风险防控提醒和长效监管机制。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积极完善集中供热、供气等市政公用工程。（本要求属于政府职责）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新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试行）-红旗区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的相关要求。

5、与其他相关政策文件相符性分析

（1）本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2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2〕9 号）（以下简称《河南省攻坚战实施方案》）对比分析

表 4

与《河南省攻坚战实施方案》对比表

与本项目相关条文		本项目情况	对比结果
《河南省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3.推进绿色低碳产业发展	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相关要求，积极支持节能环保、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建设。落实“两高”项目会商联审机制，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重点行业企业新建、扩建项目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严禁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煤化工(甲醇、合成氨)、氧化铝、焦化、铸造、铝用碳素、烧结砖瓦、铁合金等行业产能。禁止耐火材料、铅锌冶炼(含再生铅)行业单纯新增产能。水泥行业产能置换项目应实现矿石皮带廊密闭运输，大宗物料产品清洁运输。	本项目为改建项目，不属于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耐火材料制品、砖瓦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等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本项目将严格按照生态环境准入要求建设，按要求进行环评及“三同时”建设，将严格按照绩效分级 B 级企业要求进行设计与建设。	符合

《河南省 2022 年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14.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加强重点区域、重点流域、重点行业 and 产业布局规划环评。持续推进钢铁、有色、石化、化工、电镀、皮革、造纸、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改造转型升级，推动化工、印染、电镀等产业集群提升改造。推动重点行业、重点区域产业布局调整，实施传统产业兼并重组、城市建成区高污染企业退城入园和敏感区域、水污染严重地区高污染企业布局优化，制定实施落后产能淘汰方案。严禁在黄河干流及主要支流临岸一定范围内新建“两高一资”项目及相关产业园区。	本项目属于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项目，厂址位于新乡市红旗区，不属于“两高一资项目”。	符合
《河南省 2022 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7.推动实施绿色化改造	推进工业企业绿色升级，加快实施钢铁、石化、化工、皮革、有色金属矿采选及冶炼、电镀等行业绿色化改造。土壤污染隐患排查中发现问题的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可根据情况实施管道化、密闭化改造，重点区域防腐防渗改造，物料、污水、废气管线架空建设和改造，从源头上防范土壤污染。聚焦重有色金属采选和冶炼、涉重金属无机化工等重点行业，严格实施清洁生产审核，进一步减少污染物排放。	本项目属于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项目，项目依托现有危废间及生产车间，且均已严格做好防渗防腐设施建设，从源头上防范土壤污染。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河南省攻坚战实施方案》相关要求。 （2）本项目与《新乡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乡市 2022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新环攻坚办〔2022〕60 号）（以下简称《新乡市攻坚战实施方案》）对比分析			
表 5 与《新乡市攻坚战实施方案》对比表			
与本项目相关条文		本项目情况	对比结果
《新乡市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3.严格项目准入，推进绿色低碳产业发展	项目准入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相关要求，积极支持节能环保、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建设，“两高”项目由省级相关部门实施联合会商联审机制。严禁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氧化铝、焦化、铸造、铝用碳素、烧结砖瓦、铁合金等行业产能。禁止耐火材料、铅锌冶炼（含再生铅）行业单纯新增产能。水泥行业产能置换项目应实现矿石皮带廊密闭运输、大宗物料产品清洁运输。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企业新建、扩	本项目为改建项目，属于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项目，位于新乡市红旗区和平大道（南）12 号 103 厂区。项目满足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不属于“两高”项目，本项目将严格按照要求进行环评及“三同时”建设，将严格按照绩效分级 B 级企业要求进行设计与建设。	符合

	建项目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																		
《新乡市 2022 年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14.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严格执行“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对重点区域、重点流域、重点行业和产业布局开展规划环评。持续推进化工、电镀、皮革、造纸、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绿色化改造转型升级，推进化工、印染、电镀等产业集群提升改造。推动重点行业、重点区域产业布局调整，实施传统产业兼并重组、城市建成区高污染企业退城入园和敏感区域、水污染严重地区高污染企业布局优化，制定实施落后产能淘汰方案。严禁在黄河干流及主要支流临岸一定范围内新建“两高一资”项目及相关产业园区。	本项目属于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项目，厂址位于新乡市红旗区，不属于“两高一资项目”。	符合																
《新乡市 2022 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6.鼓励重点行业企业实施绿色化改造	推进企业绿色升级，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因地制宜实施管道化、密闭化改造，重点区域防腐防渗改造，物料、污水、废气管线架空建设和改造，从源头上防范土壤污染。聚焦重有色金属冶炼、涉重金属无机化工等重点行业，严格按照省级部署实施清洁生产审核，进一步减少污染物排放。推进新乡县相关企业绿色化改造工作。	本项目属于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项目，项目依托现有危废间及生产车间，且均已严格做好防渗防腐设施建设，从源头上防范土壤污染。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新乡市攻坚战实施方案》相关要求。 (3) 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 参考《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的要求，结合本项目的情况，该方案中涉及到本项目的内容与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对比情况有： 表 6 本项目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指南》对比分析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th><th>B 级要求</th><th>本项目拟建设情况</th><th>对比结果</th></tr> </thead> <tbody> <tr> <td>原料、能源类型</td><td>热处理加工采用电、天然气或其他清洁能源。</td><td>本项目热水洗槽、除氢烘箱、烘干槽能源使用电。</td><td>满足</td></tr> <tr> <td>工艺过程</td><td>电镀、电铸等金属表面热处理采用自动化设备。</td><td>本项目不涉及电镀、电铸工艺。</td><td>满足</td></tr> <tr> <td>污染治理</td><td>金属表面处理：</td><td>1、本项目产生酸雾废气，采用两级喷淋塔处理，并采用 pH</td><td>满足</td></tr> </tbody> </table>				项目	B 级要求	本项目拟建设情况	对比结果	原料、能源类型	热处理加工采用电、天然气或其他清洁能源。	本项目热水洗槽、除氢烘箱、烘干槽能源使用电。	满足	工艺过程	电镀、电铸等金属表面热处理采用自动化设备。	本项目不涉及电镀、电铸工艺。	满足	污染治理	金属表面处理：	1、本项目产生酸雾废气，采用两级喷淋塔处理，并采用 pH	满足
项目	B 级要求	本项目拟建设情况	对比结果																
原料、能源类型	热处理加工采用电、天然气或其他清洁能源。	本项目热水洗槽、除氢烘箱、烘干槽能源使用电。	满足																
工艺过程	电镀、电铸等金属表面热处理采用自动化设备。	本项目不涉及电镀、电铸工艺。	满足																
污染治理	金属表面处理：	1、本项目产生酸雾废气，采用两级喷淋塔处理，并采用 pH	满足																

技术	1.酸碱废气采用两级及以上喷淋吸收处理工艺，采用 pH 计控制，实现自动加药，药液液位自动控制； 2.油雾废气采用油雾多级回收+VOCs 治理技术；VOCs 治理采用喷淋、吸附、低温等离子、生物法等两级及以上组合工艺处理； 3.废气收集采用侧吸式集气罩、槽边排风等高效集气技术，实现微负压收集。	计控制、自动加药、药液液位自动控制； 2、本项目不涉及 VOCs； 3、本项目废气采取侧吸式集气罩，实现微负压收集。	
	热处理加工： 1.除尘采用高效袋式除尘或其他高效过滤式除尘设施； 2.热处理炉与锅炉烟气采用低氮燃烧或其他等效技术；	本项目不涉及颗粒物排放，不涉及锅炉使用，除氢烘箱、烘干槽能源使用电。	满足
	废水收集及处理环节： 废水储存、处理设施，在曝气池之前加盖密闭或采取其他等效措施，并密闭收集至废气处理设备。	企业废水经拟建的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进入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保证废水达标排放，该污水处理站废气收集至“碱液喷淋+活性炭吸附”进行治理后达标排放。	满足
排放限值	1.PM 排放限值要求：排放浓度不超过 10mg/m ³ ； 2.电镀生产线氯化氢、硫酸雾排放浓度不超过 10mg/m ³ ；铬酸雾排放浓度不超过 0.05mg/m ³ ；氰化氢排放浓度不超过 0.5mg/m ³ ；氟化物排放浓度不超过 5mg/m ³ ；NO _x 排放浓度不超过 100mg/m ³ ； 3.燃气锅炉排放限值要求： 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5、10、50/30mg/m ³ （基准含氧量：燃气 3.5%）。	1、本项目不涉及 PM 排放； 2、本项目不涉及电镀生产线； 3、本项目不使用燃气锅炉。	满足
	热处理炉烟气排放限值：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50、100mg/m ³ （基准氧含量：3.5%）（因工艺需要掺入空气供后续干燥、烘干的干燥炉以及非密闭式生产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按实测浓度计）。	本项目除氢烘箱、烘干槽能源使用电。	满足
无组织管控	1.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封闭仓库分区存放，厂内无露天堆放物料； 2.车间、料库四面封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 3.易挥发原辅料应采用密闭容器盛装，并采用吸附交换法等技术回收废酸液；运输应采用密闭容器或罐车进行物料转移，调配、使用等过程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封闭空间内操作，废气收集至相应处理系统； 4.转移和输送 VOCs 物料以及 VOCs 废料（渣、液）时，应采用密闭	1、企业现有工程物料和本项目物料全部入库，且做到分区划线存放； 2、厂区内厂房均已按要求安装自动感应门； 3、本项目盐酸、硝酸等易挥发原辅料均采用密闭容器盛装，调配、使用等过程在封闭车间内进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酸雾废气采用侧吸集气罩收集并经两级喷淋塔处理后达标排放； 4、本项目转移和输送防锈剂采用密闭桶装，防锈剂使用完毕	满足

	管道或密闭容器； 5.镀槽、镀件提升转运装置、电器控制装置、电源设备、过滤设备、检测仪器、加热与冷却装置、滚筒驱动装置、空气搅拌设备及线上污染控制设施等采用一体自动化成套装置；化学抛光槽、镀铬槽应加入酸雾抑制剂，有效减少废气产生； 6.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工序应在密闭车间内进行，或在封闭车间内采取二次封闭措施，并对工序产生的酸雾、油雾及 VOCs 废气进行密闭收集处理。采用外部罩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废气无组织排放位置，风速应不低于 0.3 米/秒； 7.厂区地面全部绿化或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车间规范平整，无物料洒落和“跑、冒、滴、漏”现象。	后产生的废桶经密闭后暂存于危废间。 5、本项目不涉及电镀工序； 6、本项目清洗、烘干工序均在密闭车间内进行，酸雾采用侧吸集气罩收集后引入两级喷淋塔处理； 7、厂区地面全部绿化或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车间规范平整，无物料洒落和“跑、冒、滴、漏”现象。	
监测监控水平	1.有组织排放口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联网； 2.有组织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3.涉气生产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设备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 4.厂内未安装在线监控的涉气生产设施主要投料口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統，视频能够保存三个月以上。	1.本项目不涉及主要排放口，按要求不需要安装在线监控设施； 2.本项目将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对有组织排放口开展自行监测； 3.本项目将按照要求在新增生产设施处安装用电监管设备并联网； 4、企业安装有视频监控系统，视频能够保存三个月以上。	满足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环保验收文件或环境现状评估备案证明；2.国家版排污许可证；3.环境管理制度（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岗位责任制度、达标公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	1.本项目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环保验收文件将按要求存档备查； 2.本项目将按要求按时完成国家版排污许可证的申请； 3.企业已按要求制定环境管理制度（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岗位责任制度、达标公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 4.企业已按要求建立合格的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5.本项目建成后将按要求对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进行存档备查。	满足
	台账记录：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5.燃料消耗记录；6.固废、危废处理记录；7.运输车辆、厂内车辆、非道路移	本项目建成后将按要求规范进行下列台账记录：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 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 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	满足

	动机械电子台账（进出场时间、车辆或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运送货物名称及运量等）。 人员配置：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 5.本项目生产过程不使用燃料； 6.固废、危废处理记录； 7.运输车辆、厂内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子台账（进出场时间、车辆或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运送货物名称及运量等）。 企业设置有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运输方式	1.公路运输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比例不低于 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 2.厂内运输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比例不低于 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五排放标准）；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比例不低于 80%。	本项目建成后将按要求进行物料、产品公路运输车辆，厂区车辆，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的管理，使用满足要求的车辆（机械）进行运输及作业。	满足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 150 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 10 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或纳入我省重点行业年产值 1000 万及以上的企业，应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建立电子台账。	企业已按照环保要求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	满足
评价要求：本项目严格按照上述要求进行建设，至少全部满足上述要求，并积极接受生态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 此外，本项目建设能够满足《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新乡市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的通知》等政策文件的相关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概况

企业为提高产品（泵类）质量，现决定新增烧伤检测线对泵类零件进行检测，项目选址位于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和平大道（南）12 号 103 厂区，利用现有厂房闲置区域进行生产。本项目建成后不新增产能，全厂泵类产能仍为 15000 套/年。项目的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7 项目概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航空泵类产品质量能力提升项目提升
2	建设单位	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3	产品方案	泵类 15000 套/年
4	项目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和平大道（南）12 号 103 厂区
5	占地面积	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用地，涉及使用面积 80m ²
6	总投资（万元）	2529
7	主要工艺	本项目烧伤检测线工艺：热水漂洗-碱洗-热水漂洗-冷水漂洗-硝酸浸蚀-冷水漂洗-盐酸明化-冷水漂洗-碱中和-冷水漂洗-冷水漂洗-热水漂洗-烘干-目视检查-除氢烘干-防锈处理
8	定员与工作制度	本项目需要员工 3 人，全部从现有工程内调剂，单班 8 小时制，年工作 250 天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闲置区域进行生产,目前拟用区域内物品均已清空,设备未就位,不涉及未批先建。本项目拟用区域现状见下图。



图 2 项目拟用区域现状图

2、项目组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组成及建设情况见下表。

表 8 项目组成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数量、规模或要求		备注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座，1 层，占地面积 80m ² ；利用现有车间闲置区域		利用现有
2	环保工程	废水	生产废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进入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处理站工艺：集水池+厌氧塔+缺氧池+好氧池+一沉池+缺氧池+MBR 池+清水池)（规模：200m ³ /d）		油水分离池新建
		废气	盐酸明化	侧吸集气罩（1 个）+两级喷淋塔（1 座）+15m 高排气筒 DA005（1 根）	新建
			硝酸浸蚀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新建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2 座（共 40m ² ）		利用现有
危废暂存间 1 座（100m ² ）					
4	公用工程	水	市政统一供水		/
		电	市政统一供电		/

3、产品方案

企业为提高产品（泵类）质量，现决定新增烧伤检测线对泵类零件进行检测。本项目建成后不新增产能，全厂泵类产能仍为 15000 套/年。项目产品

方案及产量详见下表。

表 9 项目产品及产量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	
		改建前	本项目改建后全厂
1	泵类	15000 套/年	15000 套/年

注意：1 套泵类产品含有 2 件需烧伤监测的零件。

4、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下表。

表 10 本项目改建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使用工序 ^①	备注
1	冷水洗槽	L500*W400*H600	6 套	4/6/7/9/11/12	新建
2	热水洗槽	L500*W400*H600	3 套	1/3/13	新建
3	硝酸洗槽	L500*W400*H600	1 套	5	新建
4	盐酸洗槽	L500*W400*H600	1 套	8	新建
5	碱中和洗槽	L500*W400*H600	1 套	10	新建
6	碱洗槽	L500*W400*H600	1 套	2	新建
7	烘干槽	L500*W400*H600	1 套	14	新建
8	自动上、下料架	/	1 组	/	新建
9	除氢烘箱	QX881-TG	1 套	除氢烘干	新建

注：①使用工序一列中数字代表烧伤检测线生产工艺中各工序顺序。

除冷水洗槽外所有洗槽底部均配有搅拌装置。

5、原辅材料及资源能源消耗量

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量见下表。

表 11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资源能源消耗量

序号	原料名称	改建前用量	改建后用量	增减量	备注
1	铝材	35t/a	35t/a	0	外购
2	钢材	36t/a	36t/a	0	外购
3	铜材	2t/a	2t/a	0	外购
4	钛	2t/a	2t/a	0	外购
5	镁	0.5t/a	0.5t/a	0	外购
6	淬火油	2.5t/a	2.5t/a	0	外购
7	煤油	20t/a	20t/a	0	外购

8	汽油	5t/a	5t/a	0	外购
9	滑油	10t/a	10t/a	0	外购
10	清洗剂	15t/a	15t/a	0	外购
11	丙烷	0.5t/a	0.5t/a	0	外购
12	液化石油气	2.5t/a	2.5t/a	0	外购
13	液氨	4t/a	4t/a	0	外购
14	液氮	2t/a	2t/a	0	外购
15	乳化液	2t/a	2t/a	0	外购
16	切削液	3t/a	3t/a	0	外购
17	液压油	0.5t/a	0.5t/a	0	外购
18	碳酸钠	0	12kg/a	+12kg/a	外购，粉状，0.5kg/瓶
19	68%硝酸	0	30 升/年	+30 升/年	外购，3 升/桶
20	36%盐酸	0	36 升/年	+36 升/年	外购，3 升/桶
21	防锈剂	0	60 升/年	+60 升/年	外购，20 升/桶
22	蒸馏水	0	2052 升/年	+2052 升/年	外购，20 升/桶
资源能源					
1	水	<u>5125t/a</u>	<u>7715t/a</u>	<u>+2590t/a</u>	市政统一供水
2	电	<u>10 万 kW·h/a</u>	<u>10.5 万 kW·h/a</u>	<u>+0.5 万 kW·h/a</u>	市政统一供电

注意：本项目烧伤检测线检测工件为现有工程热处理后、装配前机械加工得到的工件。

对于化学原料，应明确理化性质见下表。

表 12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序号	原料名称	理化性质
1	碳酸钠	分子式为 Na ₂ CO ₃ ，又叫纯碱，白色粉末，无味无臭，易溶于水，水溶液呈碱性，在潮湿的空气里会吸潮结块，部分变为碳酸氢钠。熔点 851℃，沸点 1600℃。
2	68%硝酸	分子式为 HNO ₃ ，是无色透明液体，有窒息性刺激气味，能与水混溶。能与水形成共沸混合物。具有强氧化性、腐蚀性。
3	36%盐酸	分子式为 HCl，是透明无色或稍带黄色的强腐蚀性液体，有刺激性气味。可与水和乙醇混溶。相对密度 1.19，熔点-112℃，沸点-83.7℃。
4	防锈剂	主要成分为防锈添加剂、基础油、锭子油、石油硝酸呋、环烷酸锌、工业凡士林。

6、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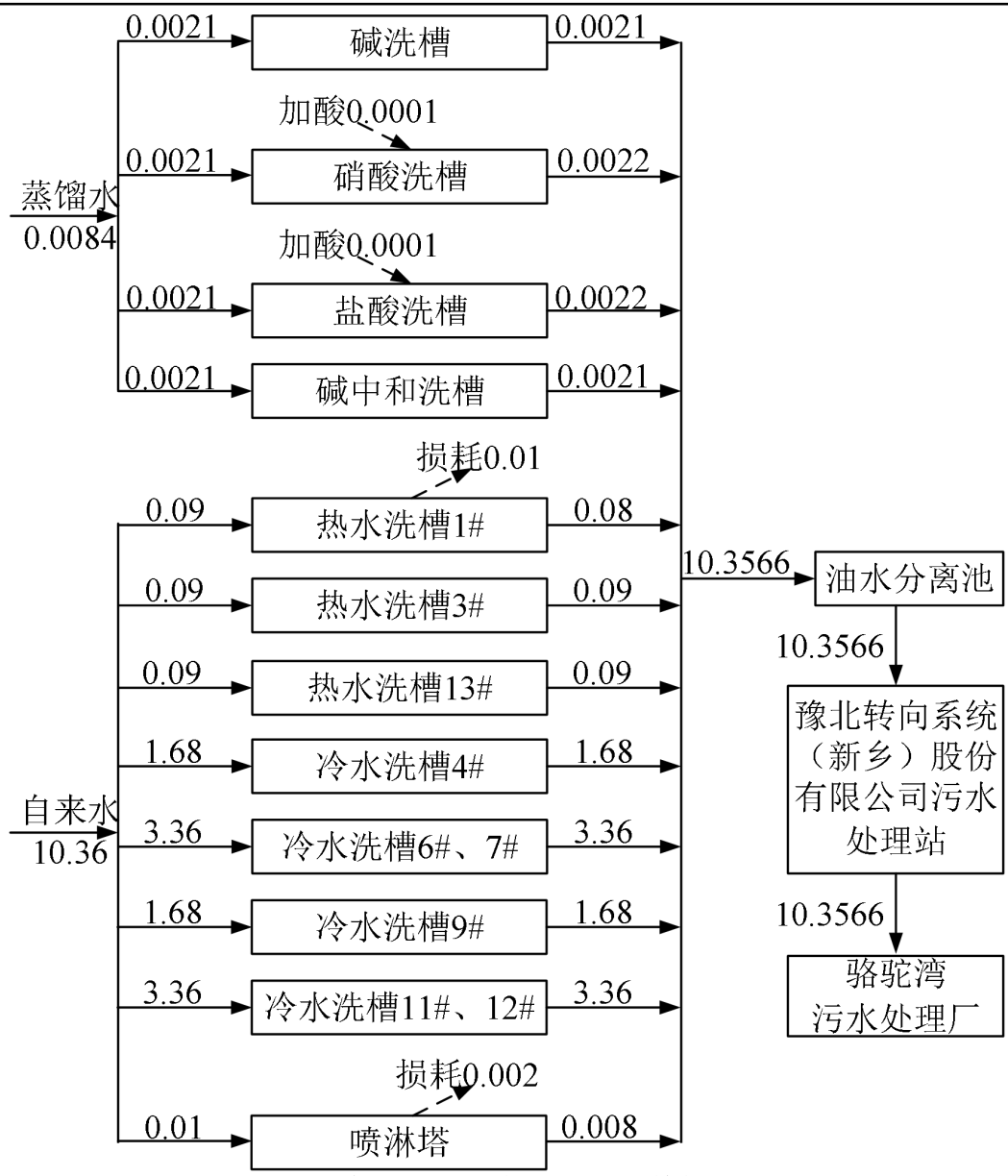


图 3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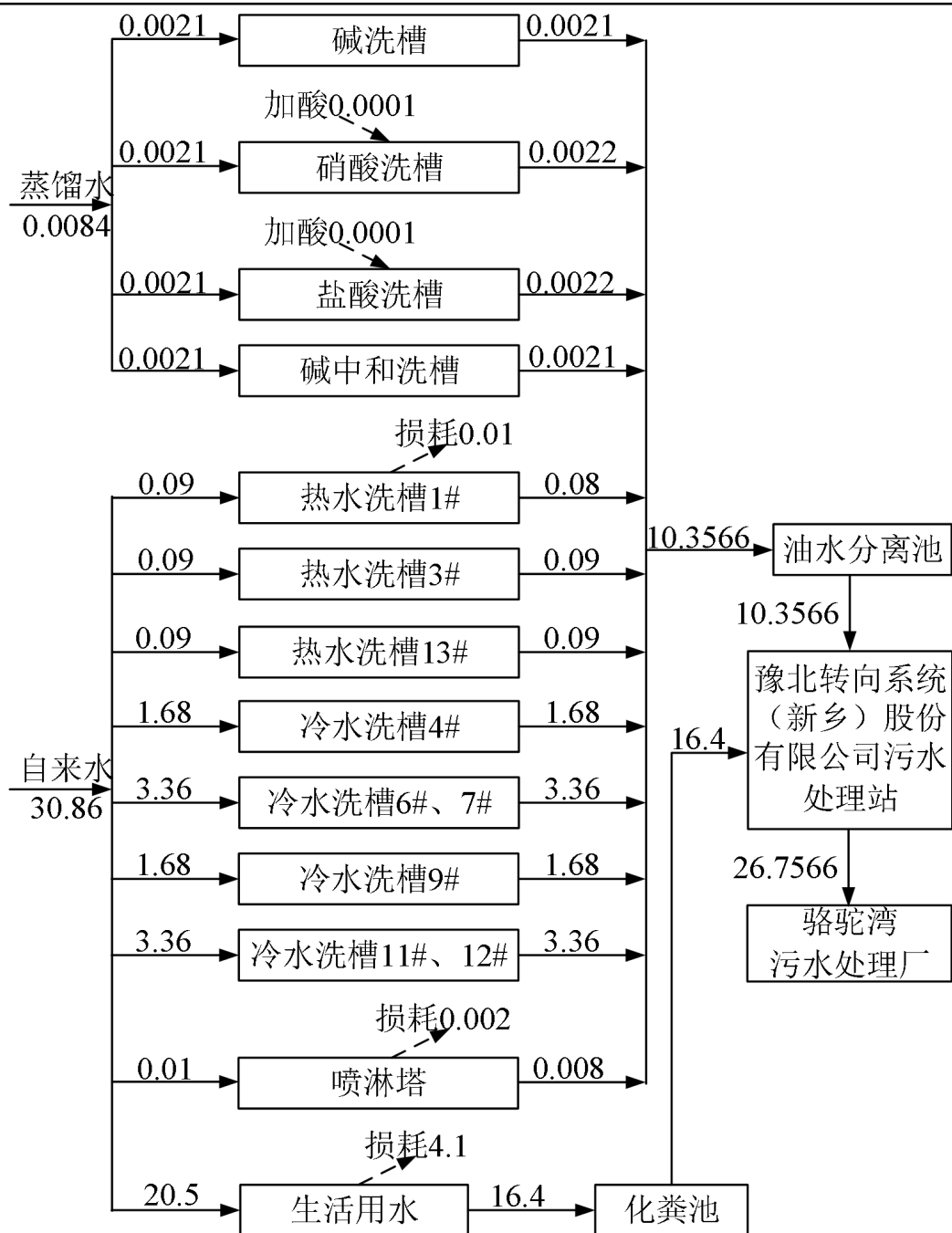


图4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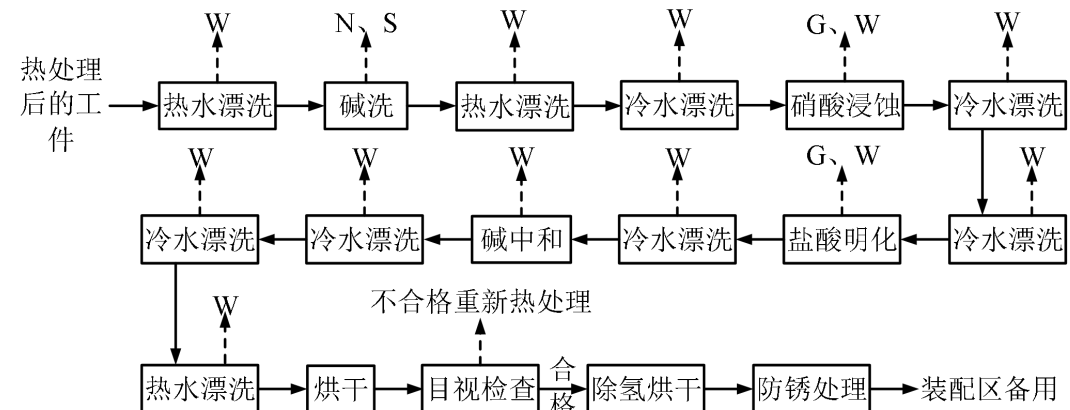
7、厂区平面布置简述

本项目选址位于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和平大道(南)12号103厂区,利用现有厂房闲置区域进行生产。根据企业提供的本项目厂区总平面图(详见附图三),厂区的平面布置较为合理,主要体现在一下几个方面:

(1) 厂区内生产区和办公区完全分开,办公区位于厂区北部,各生产车间位于厂区南部,且办公区和生产区出入口均临路,有利于物流和人流的管

	理。 (2) 本项目生产设备均位于生产车间内，生产车间接工序划分区域，产生污染物的工序集中，便于废气收集。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建成后泵类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pre> graph LR A[钢材、铝材、铜材] --> B[下料] B --> C[车铣] C --> D[热处理] D --> E[烧伤检测线] E --> F[装配] F --> G[试验] G --> H[检验] H --> I[入库] J[其他厂区生产的硫化件] --> F B -.-> BS[N、S] C -.-> CS[N、S] D -.-> DS[G、N] G -.-> GS[G、S] </pre> 注：烧伤检测线为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 注：G：废气；N：噪声；S：固废 图5 本项目建成后泵类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流程图 本项目建成后泵类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1、下料、车铣、热处理：外购的钢材、铝材、铜材使用切割机下料，使用车床、铣床、加工中心等进行车铣加工，之后使用真空炉进行热处理加工得到各零部件。 2、烧伤检测：热处理后零部件需进行烧伤检测，合格零部件进入后续装配工段，不合格零部件重新进行热处理。烧伤检测线为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评价内容，该线生产工艺描述详见 P20，此处不再赘述。 3、装配：将其他厂区生产的硫化件与烧伤检测合格的钢、铝、铜结构件进行装配组装，组装完成使用试验台或其他分析工具、测量工具进行试验、检验，成品入库。 下料、车铣过程会产生废乳化液、含油废金属屑、废矿物油，试验工序产生废矿物油；试验过程产生非甲烷总烃废气，热处理工序产生颗粒物、氯化氢、非甲烷总烃废气。

本项目烧伤检测线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注：G：废气；W：废水；N：噪声；S：固废

图 6 本项目烧伤检测线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流程图

本项目烧伤检测线生产工艺流程详细说明如下：

1、热水漂洗：使用自动上料架将需进行烧伤检测的泵类零件送入热水洗槽 1#内进行热水浸洗约 30 秒，简单清洗零件表面的杂质及油类。热水洗槽 1#内用水为自来水，采用电加热，每日更换一次用水。

2、碱洗：使用自动料架将热水漂洗后的泵类零件送入碱洗槽 2#内进行浸洗约 30 秒去除表面顽固杂质及油类。定期按照设定好的比例投加碳酸钠和蒸馏水，碱洗液约生产 42 天更换一次，全年共更换 6 次。外购碳酸钠为粉末状，全年碱洗工段共投料 6kg，粉尘产生量较小，可忽略不计。

3、热水漂洗：使用自动料架将碱洗后的泵类零件送入热水洗槽 3#内进行热水浸洗约 30 秒去除表面碱液。热水洗槽 3#内用水为自来水，采用电加热，每日更换一次用水。

4、冷水漂洗：使用自动料架将热水漂洗后的泵类零件送入冷水洗槽 4#内进行流动水浸洗约 30 秒，清洗后零件表面形成连续水膜。冷水洗槽 4#内用水为流动自来水，流动水流速 0.42m³/h，废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进入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

5、硝酸浸蚀：使用自动料架将冷水漂洗后的泵类零件送入硝酸洗槽 5#内浸蚀约 30 秒，零件表面形成黑色氧化膜。槽液为 3%-5%的硝酸溶液，随时间变化，硝酸浓度降低，定期按照设定好的比例补充 68%硝酸，使槽液始终为 3%-5%硝酸溶液。硝酸洗液约生产 42 天更换一次，全年共更换 6 次。

	稀硝酸溶液和 68%硝酸投加过程均会挥发产生 NO_x。68%硝酸投加量少且投加时间短，NO_x 产生量较小，可忽略不计。因此，本项目仅考虑稀硝酸溶液挥发过程产生的 NO_x。 6、冷水漂洗：使用自动料架将硝酸浸蚀后的泵类零件送入冷水洗槽 6#内进行流动水浸洗约 30 秒去除表面酸液。冷水洗槽 6#内用水为流动自来水，流动水流速 0.42m³/h，废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进入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 7、冷水漂洗：使用自动料架将冷水漂洗后的泵类零件送入冷水洗槽 7#内进行流动水浸洗约 30 秒，清洗后零件表面形成连续水膜。冷水洗槽 7#内用水为流动自来水，流动水流速 0.42m³/h，废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进入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 8、盐酸明化：使用自动料架将冷水漂洗后的泵类零件送入盐酸洗槽 8#内进行明化约 30 秒，去除零件表面的黑色氧化膜，得到灰色表面。槽液为 4%-6%的盐酸溶液，随时间变化，盐酸浓度降低，定期按照设定好的比例补充 36%盐酸，使槽液始终为 4%-6%盐酸溶液。盐酸洗液约生产 42 天更换一次，全年共更换 6 次。盐酸溶液挥发会产生酸雾（HCl）。 9、冷水漂洗：使用自动料架将盐酸明化后的泵类零件送入冷水洗槽 9#内进行流动水浸洗约 30 秒去除表面酸液。冷水洗槽 9#内用水为流动自来水，流动水流速 0.42m³/h，废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进入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 10、碱中和：使用自动料架将热水漂洗后的泵类零件送入碱中和洗槽 10#内进行浸洗约 30 秒去除表面残留酸液。定期按照设定好的比例投加碳酸钠和蒸馏水，碱中和溶液约生产 42 天更换一次，全年共更换 6 次。外购碳酸钠为粉末状，全年碱中和工段共投料 6kg，粉尘产生料较小，可忽略不计。 11、冷水漂洗：使用自动料架将碱中和后的泵类零件送入冷水洗槽 11#内进行流动水浸洗约 30 秒去除表面碱液。冷水洗槽 11#内用水为流动自来水，流动水流速 0.42m³/h，废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进入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 12、冷水漂洗：使用自动料架将冷水漂洗后的泵类零件送入冷水洗槽 12#
--	---

	内进行流动水浸洗约 30 秒，清洗后零件表面形成连续水膜。冷水洗槽 12#内用水为流动自来水，流动水流速 $0.42\text{m}^3/\text{h}$，废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进入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 13、热水漂洗：使用自动料架将冷水漂洗后的泵类零件送入热水洗槽 13#内进行热水浸洗约 30 秒，清洗后零件表面形成连续水膜。热水洗槽 13#内用水为自来水，采用电加热，每日更换一次用水。 14、烘干：使用自动料架将热水漂洗后的泵类零件送入烘干槽 14#内进行热空气烘干去除表面水分。烘干槽 14#为电烘干，无废气产生。 15、目视检查：在日光或良好照明下目视检查零件表面，零件表面正常颜色为均匀的灰色，磨削烧伤区域为浅灰色、深灰色或黑色的零件重新进行热处理。 16、除氢烘干：烧伤检测合格的零件在 $(190\pm 15)^{\circ}\text{C}$ 保温至少 4h 进行除氢。注意：除氢处理应该在烧伤检测后 8h 内进行。 17、防锈处理：使用软毛刷在除氢处理后的零件表面刷防锈剂，该工序为防止零件锈蚀并增强颜色对比度。该防锈剂常温使用，无需加热。防锈处理后的零件运至装配区备用。 二、主要产排污环节 1、施工期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不存在构筑物的建设，施工期主要工作为设备的安装的建设，设备安装主要是人工组装，仅涉及少量的焊接。 施工期主要污染为施工噪声和工人生活污水，全部施工均在现有车间内，经厂房隔音和距离衰减后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管网排入骆驼湾污水处理厂。项目施工时间短暂，随着施工期的结束，施工影响也随之消失。 2、营运期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污染物、产污环节及防治措施详见下表。
--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表 13			项目营运期产污环节一览表	
	污染因素	产污环节		污染物	防治措施
	废水	热水洗槽 1#废水		pH、COD、SS、石油类	废水经各自洗槽出口排出合并后一起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输送至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管网排入骆驼湾污水处理厂
		碱洗废水		pH、COD、SS、石油类	
		热水洗槽 3#废水		pH、COD、SS、石油类	
		冷水洗槽 4#废水		pH、COD、SS、石油类	
		硝酸废水		pH、COD、TN	
		冷水洗槽 6#、7#废水		pH、COD、TN	
		盐酸废水		pH、COD	
		冷水洗槽 9#废水		pH、COD	
		碱中和废水		pH、COD、SS	
		冷水洗槽 11#、12#废水		pH、COD、SS	
		热水洗槽 13#废水		pH、COD、SS	
		喷淋塔废水		pH、COD、SS、TN	
	废气	盐酸明化		HCl	侧吸集气罩+两级喷淋塔+15m 高排气筒 DA005
		硝酸浸蚀		NOx	
	噪声	除氢烘箱、烘干槽等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固废	一般固废	碳酸钠使用	废碳酸钠瓶	收集至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外售
		危险废物	硝酸和盐酸使用	废酸桶	危废贮存间分类分区表分类分区暂存，定期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防锈剂使用	废防锈剂桶	
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现有 3 个厂区，其中 134 厂区位于新乡市牧野区建设中路 168 号，116 厂区位于新乡市牧野区解放大道中 1 号，103 厂区位于新乡市红旗区和平大道（南）12 号。新航集团现有项目情况见下表。					
表 14			现有项目审批及验收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产品方案	环评批复			验收情况
因涉密不能明确，存档备查	航空附件 xxx 套/年（产能因涉密不能明确）	新环监[2005]第 341 号；新开登[2006]139 号；新开登[2006]139 号；新环监[2008]055 号；新环牧登[2008]第 011 号；新环牧登[2008]第 200 号；新环监[2009]047 号；新环监[2009]489；新开登[2010]33 号；新环监[2010]265 号；新开登[2011]026 号；新开登[2012]1 号；新开登[2012]03 号；新环[2013]255 号；新环监[2014]68 号；新开登[2014]1 号；豫环审[2016]142 号；豫环评表备[2017]7 号；			因涉密不能明确，存档备查

		新环牧表审[2018]025；豫环评表审[2019]1 号； 豫环评表备[2019]4 号；豫环审[2021]15 号； 豫环审[2022]53 号	
注：现有工程环评及验收涉密，且其产排污与本项目产排污无直接关系，故不再一一赘述。			
新航集团 103 厂区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进行了排污许可变更，登记编号：914107117708545471002W，有效期：2020 年 08 月 13 日至 2025 年 08 月 12 日，属于登记管理。 新航集团各厂区的排放口及排污许可证各自独立，本项目涉及 103 厂区，因此本次仅对 103 厂区的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评价。 一、产品及工艺介绍 1、主要产品 103 厂主要从事航空燃油、滑油、液压和环控机载附件的研制生产，主要配套产品有燃油增压泵、起动泵、供输油泵、液压泵、液冷泵、酒精泵等，现有产品近 400 种，涵盖了军用航空和民用航空领域各类机型和部分非航空领域。 2、生产工艺 (1) 现有工程 <pre>graph LR; A[钢材、铝材、铜材] --> B[下料]; B --> C[车铣深加工]; C --> D[热处理]; D --> E[装配]; F[其他厂区生产的硫化件] --> E; E --> G[试验]; G --> H[检验]; H --> I[入库]; B -.-> B1[固废]; C -.-> C1[固废]; D -.-> D1[废气]; G -.-> G1[废气、固废];</pre> 图 7 现有工程泵类产品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外购的钢材、铝材、铜材使用切割机下料，使用车床、铣床、加工中心等进行车铣加工，之后使用真空炉进行热处理加工得到各零部件；将硫化件与钢、铝、铜结构件进行装配组装，组装完成使用试验台或其他分析工具、测量工具进行试验、检验，成品入库。下料、车铣过程会产生废乳化液、含			

油废金属屑、废矿物油，试验工序产生废矿物油；试验过程产生非甲烷总烃废气，热处理工序产生颗粒物、氯化氢、非甲烷总烃废气。

(2) 在建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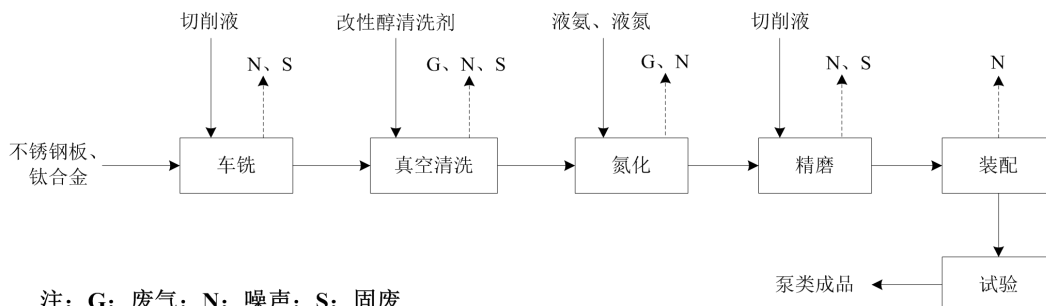


图 8 在建工程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①车铣：外购不锈钢板、钛合金，按照设计要求使用数控加工中心进行车铣加工。加工过程中使用切削液在工作面上喷淋，避免粉尘产生，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定期更换一部分，产生废切削液。车铣加工过程中还有设备噪声、含油废金属屑产生。

②真空清洗：本工序使用的清洗剂为改性醇清洗剂。将工件投入到清洗槽内进行真空脱气超声波清洗，到达设定时间后，真空释放，工件进入下一个清洗槽，槽内通入清洗剂蒸汽，对工件进行清洗的同时使工件温度升高，槽内真空度提高，工件表面的清洗剂会突然沸腾而迅速挥发干净。

真空清洗机自带清洗剂真空蒸馏回收系统，清洗剂首次添加后可将使用后的清洗剂重复蒸馏回收后循环使用，仅需定期补充损耗，清洗剂无需替换或排出。

清洗剂蒸馏回收原理及流程：利用清洗剂与污垢之间的沸点差。需要回收的清洗剂经过泵抽入旧液罐内，然后进入蒸馏再生罐进行抽真空加热，清洗剂迅速沸腾并蒸发产生 CH 蒸汽，蒸汽一部分进入清洗机的清洗槽内用于蒸汽清洗+真空干燥过程，另一部分经冷凝器进行冷凝回收，回收的清洗剂排入新液槽，循环使用。沸点较高的油污和机械杂质则留在蒸馏罐的底部，定期排出做危废处置。冷凝过程会产生少量不凝气。

③氮化：将模具放入氮化炉内开始加热，采用电加热；同时炉盖进水口通入冷却水进行循环水冷降温。加热 1h 后氮化炉的温度升到 100℃时，将液

氨通入炉外氨分解装置内，液氨分解生成原子态的活性氮原子和氢气通入炉内继续加热，待加热 4h 后炉内温度升高到 500℃时，保持炉内恒温（500℃）进行氮化处理 14h；切断电源停止加热，继续通入氮原子 4h，待炉温降到 100-150℃停止供氮，自然冷却出炉。氮化过程为氮原子渗入工件表面的热处理工艺，是使渗氮工件表面获得含氮强化层，使工件具有高硬度和良好的耐磨性的过程。

升温、降温通入的氮气及炉外氨分解装置中未分解的氨气、氢气经密闭管道通入废气中和装置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废气中和装置即向废气处理装置中通入液化石油气及空气，通过液化石油气燃烧使氨气、氢气与空气中的氧气反应产生氮气、水蒸气。液氨储存为压力储存，存储温度为常温，设有安全阀，无呼吸阀，正常储存时无氨气排放，无“大”、“小”呼吸废气产生。

④精磨：使用数控精密坐标磨床对工件进行精细打磨，打磨过程中使用切削液在打磨面上进行喷淋润滑，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定期更换，产生废切削液。

⑤装配、试验：加工好的各类工件人工进行装配，之后使用测试仪、分析工具等进行各种设计条件下的检测试验等，合格即为泵类成品。

二、现有项目污染情况

根据其环评报告及批复、验收报告、近期的检测报告、排污许可证及现场勘察情况，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一）现有工程

1、废水

现有工程无生产废水，主要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厂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再经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管网排入骆驼湾污水处理厂。根据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废水监测报告，该污水处理站出水 pH 7.2~7.3、COD 34~37mg/L、NH₃-N 2.12~2.6mg/L、SS 71~75mg/L、TP 0.14~0.15mg/L、TN 8.0~8.46mg/L，处理后废水各污染物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二级 pH 6~9、COD≤150mg/L、SS≤150mg/L、NH₃-N≤25mg/L、TP≤1.0mg/L 限值标准，同时满足骆驼湾污水处理厂 COD≤350mg/L、SS≤250mg/L、氨氮≤40mg/L、

	TP≤4mg/L 的收水水质标准。 由于 103 厂无独立水表，废水排放量需根据厂内职工人数进行估算，103 厂职工人数为 680 人，废水系数按照 24L/d·人考虑，年工作 250 天，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4100m³/a。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出水 pH 7.2~7.3、COD 34~37mg/L、NH₃-N 2.12~2.6mg/L、SS 71~75mg/L、TP 0.14~0.15mg/L、TN 8.0~8.46mg/L，则现有工程废水污染物出厂量最大为 COD 0.1517t/a、氨氮 0.0107t/a、TP 0.0006t/a、TN 0.0347t/a。骆驼湾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要求为 COD≤40mg/L、SS≤10mg/L、氨氮≤2mg/L、TP≤0.4mg/L、TN≤15mg/L，则现有工程废水污染物排环境量为 COD 0.1517t/a、氨氮 0.0082t/a、TP 0.0006t/a、TN 0.0347t/a。 2、废气 （1）油类试验台试验废气 现有工程 5 车间油类试验台试验废气与试验楼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各自引入一套“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内处理后分别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 2021 年 11 月 30 日河南恒科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检测期间生产负荷为 21%，5 车间油类试验台试验废气排气筒 DA001 出口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速率 0.249kg/h、最大排放浓度 12.1mg/m³，试验楼废气排气筒 DA002 出口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速率 0.164kg/h、最大排放浓度 5.98mg/m³，均能够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附件 1 其他行业有机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 80mg/m³ 的限值要求。 现有工程 5 车间油类试验台试验及试验楼工序年工作时间均为 2000h/a，则满负荷生产时 5 车间油类试验台试验及试验楼工序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量合计为 3.9333t/a。 （2）热处理废气 现有工程热处理工序产生的氯化氢、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废气经旋流塔+静电除油+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有组织排放。根据河南恒科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8 日对排气筒 DA003 出口的检测结果可知，检测期间生产负荷为 21%，氯化氢最大排放速率 0.106kg/h、最大排
--	--

放浓度 6.6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氯化氢排放浓度 100mg/m³、排放速率 0.26kg/h（15m 高排气筒）的限值要求；颗粒物最大排放速率 0.02kg/h、最大排放浓度 1.2mg/m³，满足《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中其他涉气工业企业颗粒物有组织排放口 10mg/m³ 以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颗粒物排放速率 3.5kg/h（15m 高排气筒）的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速率 0.128kg/h、最大排放浓度 7.87mg/m³，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附件 1 其他行业有机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 80mg/m³ 限值要求。

现有工程热处理工序年工作时间均为 2000h/a，则满负荷生产时热处理工序的排放量为非甲烷总烃 1.1636t/a、颗粒物 0.1905t/a、氯化氢 1.0095t/a。

3、噪声

现有工程噪声源主要为机械加工设备等，采取设备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后能够达标排放。根据河南恒科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对厂界四周昼间的噪声检测值可知，东、北厂界不具备噪声检测条件，检测期间，西、南厂界昼间噪声值为 53.8~54.4dB（A）、夜间噪声值为 43.2~43.9dB（A），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昼间 60dB(A)、夜间 50dB(A)的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

现有工程一般固废主要为废包装材料 10t/a，在一般固废间暂存后定期外售。危险废物主要为含油废金属屑 15t/a、废乳化液 1.2t/a、废矿物油 1t/a、废液压油 0.5t/a、废活性炭暂未产生、碳氢废液 2t/a；其中含油废金属屑收集至危废暂存间暂存，将切削液滤出作为危险废物处置，废金属屑过滤至静置无切削液滤出后打包外售综合利用；其余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至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相应类别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一般固废间已采取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设施，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要求；危废暂存间采用防风、防晒、防雨淋、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措

	施，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修改单的要求。 （二）在建工程 由于该项目正在建设，未投产运行，根据其环评报告及批复阐述其污染物排放情况分析如下： 1、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真空清洗工序蒸馏回收产生的不凝气（非甲烷总烃），氮化工序产生的氨气以及氮化废气中和处理装置液化石油气燃烧产生的燃烧废气（氨气、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真空清洗工序蒸馏回收产生的不凝气采用密闭管道收集废气，收集后和现有工程的 5 车间油类试验台试验废气一起引入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处理后尾气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根据环评报告及批复，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量为 0.0324t/a、排放速率为 0.1035kg/h、排放浓度为 4.9mg/m³，能够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附件 1 其他行业有机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 80mg/m³ 限值要求。 氮化废气经管道通入废气中和装置，与中和装置中通入的液化石油气进行燃烧后经高于车间 3m（不低于地面 15m）高排气筒 DA004 排放。根据环评报告及批复，氨气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5t/a、排放速率为 0.009kg/h、排放浓度为 45.5mg/m³，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表 2-氨 4.9kg/h（15m 高排气筒）的限值要求；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02t/a、排放速率为 0.0003kg/h、排放浓度为 1.4mg/m³，能够满足《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中其他涉气工业企业颗粒物有组织排放口 10mg/m³ 的限值要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颗粒物排放速率 5.19kg/h（18.5m 高排气筒）的限值要求；二氧化硫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02t/a、排放速率为 0.0003kg/h、排放浓度为 1.2mg/m³，氮氧化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51t/a、排放速率为 0.0092kg/h、排放浓度为 36.6mg/m³，能够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 1 常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二氧化硫
--	---

200mg/m³、氮氧化物 300mg/m³ 的限值要求。

2、噪声

在建工程噪声源主要为机械加工设备等，采取设备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后能够达标排放。根据环评报告及批复，该项目建成后，东、南、西、北各厂界噪声预测值为昼间 53.8~54.5dB(A)、夜间 43.8~44.2dB(A)，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昼间 60dB(A)、夜间 50dB(A)的标准限值要求。

3、固废

在建工程危险废物主要为含油废金属屑 0.033t/a、废切削液 0.06t/a、废液压油 0.02t/a、蒸馏残液 0.2t/a、废活性炭 0.019t/a、废催化剂 0.02t/a；其中含油废金属屑收集至危废暂存间暂存，将乳化液滤出作为危险废物处置，废金属屑过滤至静置无乳化液滤出后打包外售综合利用；其余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至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相应类别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现有工程已设置了 1 座 100m² 危废暂存间（已于 2023 年年初扩建完毕），采用防风、防晒、防雨淋、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措施，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修改单的要求。

三、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量

根据现有工程第三方检测数据、在建工程环评批复及企业核算资料，现有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及已批复允许排放总量情况见下表：

表 15 现有项目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单位：t/a

项目		已建工程		在建工程环 评批复量	现有工程排放量（排入环境 量=已建工程实际排放量+ 在建工程环评批复量）
		实际排放量 (排入环境量)	环评批复量		
废水 ^①	废水量 (万吨/a)	0.41	0.41	0	0.41
	COD	0.1517	0.1517	0	0.1517
	NH ₃ -N	0.0082	0.0082	0	0.0082
	TP	0.0006	0.0006	0	0.0006
	TN	0.0347	0.0347	0	0.0347
废气	非甲烷总烃	5.0969	5.9118	0.0324	5.1293
	颗粒物	0.1905	0.7003 ^②	0.0002	0.1907

		SO ₂	/	/	0.0002	0.0002
		NO _x	/	/	0.0051	0.0051
		HCl	1.0095	1.019	0	1.0095
		氨	0	/	0.005	0.005

注：①现有工程无生产废水，主要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由于 103 厂无独立水表，废水排放量为根据厂内职工人数估算得到。厂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再经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管网排入骆驼湾污水处理厂处理。现有工程环评批复较早，未给出废水的许可排放量，本次评价以其实际排放量作为许可排放量进行计算。

②原环评中仅给出三个厂区的颗粒物总量，无各厂区单独的总量数据，故颗粒物允许排放量以新航集团颗粒物总量计。134 厂区颗粒物排放量为 0.1166t/a，116 厂区颗粒物排放量为 0.0247t/a，103 厂区已建工程颗粒物排放量为 0.1905t/a，故三个厂区颗粒物排放量之和为 0.3318t/a，满足环评批复颗粒物总量指标要求。

③现有工程排污许可为登记管理，未给出各污染物的允许排放量，环评批复量即为许可排放量。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现状

根据现有环境监测资料，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状况如下：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大气功能区划分原则，建设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新乡市 2021 年环境质量年报》，区域空气质量现状数据如下表所示。

表 16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mu\text{g}/\text{m}^3$)	标准值/($\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93	70	133	超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7	35	134	超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1	60	18.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2	40	80	达标
CO	第95百分位浓度	1.6mg/m ³	4mg/m ³	40	达标
O ₃	第90百分位浓度	173	160	108	超标

由上表可知，SO₂、NO₂、CO 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其中 PM₁₀、PM_{2.5} 和 O₃ 均不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未达标区。空气质量超标原因主要为：①冬季供暖锅炉以及部分企业燃煤锅炉启动，且冬季大气自净能力下降，污染扩散气象条件差；②区域内汽车等交通源增加，污染物排放量增大；③天气干燥，尘土较多。因此超标现象属于区域性污染问题。

目前，新乡市正在实施《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2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2〕9 号）、《新乡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乡市 2022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新环攻坚办〔2022〕60 号）等一系列措施，

实施这些方案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各废水经各自洗槽出口排出合并后一起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输送至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管网排入骆驼湾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最终排入卫河。根据《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地表水环境质量目标的函》，卫河水体功能类别为Ⅳ类标准。卫河皇甫责任断面 2023 年 1 月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17 卫河皇甫断面监测数据 单位：mg/L

监测因子	COD	NH ₃ -N	TP
监测数据	6.44	0.07	0.063
断面标准	30	1.5	0.3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COD、NH₃-N、TP 浓度均达标。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河南永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对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的环境敏感目标的昼间噪声进行了现状监测，河南中弘国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对环境敏感目标的夜间噪声进行了现状监测（监测点位图见附图五），监测结果如下：

表 18 103 厂区周边 50m 内环境敏感目标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序号	环境敏感目标	距离及方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1	新乡市友谊小学	北 40m	昼间	52	夜间	42	昼间 55、 夜间 45
2	豫北家园	北 2m		50		46	
3	马小营村	东 5m		49		41	
4	拉斐国际小区	东 5m		50		42	
5	城关新村	南 30m		49		43	
6	国家外汇管理局 新乡支局	南 30m		51		44	
7	和平公司社区	西北 40m		50		42	

	4、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上不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且本项目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因此不进行地下水、土壤质量现状调查。 5、生态环境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时，应进行生态现状调查。本项目位于新乡市和平大道（南）12号103厂区，不属于产业园区，但用地范围内不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进行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厂界外500米内存在大气环境保护目标，50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500米内不存在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位于新乡市和平大道（南）12号103厂区，不属于产业园区，用地范围内不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项目涉及大气、噪声环境保护目标。 表 19 厂界周围保护目标概况 <table><tr><th>保护类别</th><th>环境保护目标名称</th><th>保护对象</th><th>保护内容</th><th>方向</th><th>距离(m)</th><th>保护级别</th></tr><tr><td rowspan="11">大气环境</td><td>华彬美寓</td><td>居住区</td><td>居民</td><td>西</td><td>55</td><td rowspan="1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td></tr><tr><td>春夏社区</td><td>居住区</td><td>居民</td><td>西</td><td>55</td></tr><tr><td>向阳新村</td><td>居住区</td><td>居民</td><td>西南</td><td>55</td></tr><tr><td>保险大厦</td><td>办公区</td><td>职工</td><td>南</td><td>153</td></tr><tr><td>中医院家属院</td><td>居住区</td><td>居民</td><td>西</td><td>172</td></tr><tr><td>新乡市交警支队</td><td>办公区</td><td>职工</td><td>南</td><td>255</td></tr><tr><td>新乡市中医院</td><td>医院</td><td>病人及职工</td><td>西</td><td>287</td></tr><tr><td>明珠花园社区</td><td>居住区</td><td>居民</td><td>西</td><td>310</td></tr><tr><td>银祥花园</td><td>居住区</td><td>居民</td><td>西南</td><td>313</td></tr><tr><td>新乡市干休所</td><td>居住区</td><td>居民</td><td>北</td><td>315</td></tr><tr><td>新乡国际饭店</td><td>居住区</td><td>居民</td><td>北</td><td>315</td></tr></table>	保护类别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方向	距离(m)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华彬美寓	居住区	居民	西	5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春夏社区	居住区	居民	西	55	向阳新村	居住区	居民	西南	55	保险大厦	办公区	职工	南	153	中医院家属院	居住区	居民	西	172	新乡市交警支队	办公区	职工	南	255	新乡市中医院	医院	病人及职工	西	287	明珠花园社区	居住区	居民	西	310	银祥花园	居住区	居民	西南	313	新乡市干休所	居住区	居民	北	315	新乡国际饭店	居住区	居民	北	315
保护类别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方向	距离(m)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华彬美寓	居住区	居民	西	5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春夏社区	居住区	居民	西	55																																																												
	向阳新村	居住区	居民	西南	55																																																												
	保险大厦	办公区	职工	南	153																																																												
	中医院家属院	居住区	居民	西	172																																																												
	新乡市交警支队	办公区	职工	南	255																																																												
	新乡市中医院	医院	病人及职工	西	287																																																												
	明珠花园社区	居住区	居民	西	310																																																												
	银祥花园	居住区	居民	西南	313																																																												
	新乡市干休所	居住区	居民	北	315																																																												
	新乡国际饭店	居住区	居民	北	315																																																												

		启明小区	居住区	居民	西南	317	
		国际饭店家属院	居住区	居民	西北	330	
		540 厂家属院	居住区	居民	西南	337	
		高新区地税局家属院	居住区	居民	西南	354	
		园丁小区	居住区	居民	西南	360	
		豫飞盛世城邦	居住区	居民	东北	381	
		向阳小学	学校	学生及教职工	西南	423	
		新乡市工业学校	学校	学生及教职工	西北	435	
		华中首座	居住区	居民	东北	430	
		青青烟草公寓	居住区	居民	南	435	
		红旗区电机厂家属院	居住区	居民	西北	450	
		华天小区	居住区	居民	南	453	
		红旗区政府家属院	居住区	居民	西南	453	
		高新区农行家属院	居住区	居民	东南	485	
		新乡市三十中	学校	学生及教职工	西南	490	
	大气 环境 声环 境	新乡市友谊小学	学校	学生及教职工	北	4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1 级
		豫北家园	居住区	居民	北	2	
		马小营村	居住区	居民	东	5	
		拉斐国际小区	居住区	居民	东	5	
		城关新村	居住区	居民	南	30	
		国家外汇管理局新乡支局	办公区	职工	南	30	
		和平公司社区	居住区	居民	西北	40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表 20		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标准名称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废 水	骆驼湾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pH		/
			COD		350mg/L
			SS		250mg/L
			NH ₃ -N		40mg/L
			TP		4mg/L
			TN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二级	pH		6~9
			COD		150mg/L
			SS		150mg/L
			NH ₃ -N		25mg/L
			TP		1.0mg/L
			TN		/
			石油类		10mg/L
	废 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二级	HCl	有组织排放口	100mg/m ³ 、0.26kg/h （15m 高排气筒）
				无组织	0.2mg/m ³
			NO _x	有组织排放口	240mg/m ³ 、0.77kg/h （15m 高排气筒）
				无组织	0.12mg/m ³
	噪 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2 类	噪 声		昼间 60dB(A)
固 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防渗漏、 防雨淋、防扬尘的要求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修改单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根据《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转发<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建设项目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管理工作内部规程的通知>的通知》，建设项目环境 影响评价文件中应明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及替代方案。 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1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单位: t/a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在建工程环评批复量	本工程排放量	全厂排放总量	排放增减量
		实际排放量 (排入环境量)	环评批复量				
废水 ^①	水量(万吨/a)	0.41	0.41	0	0.2589	0.6689	+0.2589
	COD	0.1517	0.1517	0	0.0906	0.2423	+0.0906
	NH ₃ -N	0.0082	0.0082	0	0.0052	0.0134	+0.0052
	TP	0.0006	0.0006	0	0.0004	0.001	+0.0004
	TN	0.0347	0.0347	0	0.0308	0.0655	+0.0308
废气	非甲烷总烃	5.0969	5.9118	0.0324	/	5.0969	0
	颗粒物	0.1905	0.7003 ^②	0.0002	/	0.1905	0
	SO ₂	/	/	0.0002	/	/	0
	NO _x	/	/	0.0051	0.0005	0.0056	+0.0005
	HCl	1.0095	1.019	0	0.0007	1.0102	+0.0007
	氨	0	/	0.005	0	0	0
注: ①现有工程无生产废水, 主要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由于 103 厂无独立水表, 废水排放量为根据厂内职工人数估算得到。厂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再经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 处理后经管网排入骆驼湾污水处理厂处理。现有工程环评批复较早, 未给出废水的许可排放量, 本次评价以其实际排放量作为许可排放量进行计算。 ②原环评中仅给出三个厂区的颗粒物总量, 无各厂区单独的总量数据, 故颗粒物允许排放量以新航集团颗粒物总量计。134 厂区颗粒物排放量为 0.1166t/a, 116 厂区颗粒物排放量为 0.0247t/a, 103 厂区已建工程颗粒物排放量为 0.1905t/a, 故三个厂区颗粒物排放量之和为 0.3318t/a, 满足环评批复颗粒物总量指标要求。							
本项目属于改建项目,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为 COD 0.0906t/a、NH₃-N 0.0052t/a、NO_x 0.0005t/a,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新增污染物排放量为 COD 0.0906t/a、NH₃-N 0.0052t/a、NO_x 0.0005t/a, 废气需要区域内进行双倍替代, 废水需要区域内进行单倍替代。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不存在构筑物的建设，施工期主要工作为设备的安装的建设，设备安装主要是人工组装，仅涉及少量的焊接。 施工期主要污染为施工噪声和工人生活污水，全部施工均在现有车间内，经厂房隔音和距离衰减后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管网排入骆驼湾污水处理厂。项目施工时间短暂，随着施工期的结束，施工影响也随之消失。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营运期污染因素主要有废水、废气、噪声、固废，具体分析详见以下。 一、废水 <u>本项目员工全部从现有工程内调剂，不新增员工，因此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仅产生生产废水。本项目生产废水分析如下：</u> 1、生产废水产排情况 本项目烧伤检测线主要是通过酸洗等工艺进行表面处理后进行目测，查看泵类零件表面是存在烧伤部位，主要原理与表面处理基本类似，项目酸洗、碱洗等工段槽液浓度基本与新航集团 116 厂区类似，因此本次评价废水排放类比 116 厂区现有表面处理生产线的废水水质。 （1）热水洗槽废水（1#、3#、13#） 本项目热水洗槽内用水为自来水，每日更换一次。单个洗槽大小为 L500*W400*H600，容积为 0.12m³，注水量为容积大小的 75%，则单个热水洗槽一次注水量为 0.09m³（22.5m³/a），由于零件进入首个热水洗槽时表面干燥，进入其余两个热水洗槽时表面均带有水分，因此只需计算首个热水洗槽水损耗即可，则生产过程中热水洗槽 1#水损耗约为 0.01m³/d。全厂共使用 3 个相同热水洗槽，则热水洗槽 1#废水产生量为 0.08m³/d（20m³/a），热水洗槽 3#、13#废水产生量均为 0.09m³/d（22.5m³/a）。本项目热水洗槽 1#（碱洗前）废水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pH6~9、COD 800mg/L、SS 600mg/L、石油类

	150mg/L，热水洗槽 3#（碱洗后）废水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pH8~10、COD 600mg/L、SS400mg/L、石油类 30mg/L，热水洗槽 13#（烘干前）废水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pH6~9、COD 300mg/L、SS 150mg/L。 （2）碱洗废水 本项目外购蒸馏水进行碱洗槽液的配置，碱洗槽液约生产 42 天更换一次，全年共更换 6 次。蒸馏水一次注水量为 0.086m^3 ($0.516\text{m}^3/\text{a}$)，由于零件进入碱洗槽时表面带有水分，因此碱洗槽水损耗可忽略不计，则碱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0.086\text{m}^3/\text{次}$ ($0.516\text{m}^3/\text{a}$，约 $0.0021\text{m}^3/\text{d}$)。本项目碱洗废水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pH10~12、COD 800mg/L、SS 500mg/L、石油类 130mg/L。 （3）冷水洗槽 4#废水 本项目冷水洗槽内用水为流动的自来水，水流速为 $0.42\text{m}^3/\text{h}$。冷水洗槽工作时间为 1000h/a (4h/d、250d/a)，则冷水洗槽 4#废水产生量为 $1.68\text{m}^3/\text{d}$ ($420\text{m}^3/\text{a}$)，由于零件进入冷水洗槽时表面带有水分，因此冷水洗槽 4#水损耗可忽略不计，则冷水洗槽 4#用水量为 $1.68\text{m}^3/\text{d}$ ($420\text{m}^3/\text{a}$)，废水产生量为 $1.68\text{m}^3/\text{d}$ ($420\text{m}^3/\text{a}$)。本项目冷水洗槽 4#废水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pH7~9、COD 500mg/L、SS 200mg/L、石油类 10mg/L。 （4）硝酸废水 本项目外购蒸馏水进行硝酸槽液的配置，硝酸槽液约生产 42 天更换一次，全年共更换 6 次。蒸馏水一次注水量为 0.085m^3 ($0.51\text{m}^3/\text{a}$)，由于零件进入硝酸洗槽时表面带有水分，因此硝酸洗槽水损耗可忽略不计，且向硝酸洗槽内投加 68%硝酸的量为 30L/a，则硝酸废水产生量为 $0.54\text{m}^3/\text{a}$，约 $0.0022\text{m}^3/\text{d}$。本项目硝酸废水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pH2~4、COD 500mg/L、TN 300mg/L。 （5）冷水洗槽 6#、7#废水 本项目冷水洗槽内用水为流动的自来水，水流速为 $0.42\text{m}^3/\text{h}$。冷水洗槽工作时间为 1000h/a (4h/d、250d/a)，则单个冷水洗槽废水产生量为 $1.68\text{m}^3/\text{d}$ ($420\text{m}^3/\text{a}$)，由于零件进入冷水洗槽时表面均带有水分，因此冷水洗槽水损耗可忽略不计，则单个冷水洗槽用水量为 $1.68\text{m}^3/\text{d}$ ($420\text{m}^3/\text{a}$)。硝酸浸蚀工
--	---

段后共使用 2 个相同冷水洗槽（6#、7#）进行漂洗，则冷水洗槽 6#、7#用水量为 $3.36\text{m}^3/\text{d}$ ($840\text{m}^3/\text{a}$)，废水产生量为 $3.36\text{m}^3/\text{d}$ ($840\text{m}^3/\text{a}$)。本项目冷水洗槽 6#、7#废水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pH4~6、COD 450mg/L、TN 180mg/L。

（6）盐酸废水

本项目外购蒸馏水进行盐酸槽液的配置，盐酸槽液约生产 42 天更换一次，全年共更换 6 次。蒸馏水一次注水量为 0.085m^3 ($0.51\text{m}^3/\text{a}$)，由于零件进入盐酸洗槽时表面带有水分，因此盐酸洗槽水损耗可忽略不计，且向盐酸洗槽内投加盐酸的量为 36L/a，则盐酸废水产生量为 $0.546\text{m}^3/\text{a}$ ，约 $0.0022\text{m}^3/\text{d}$ 。本项目盐酸废水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pH2~4、COD 500mg/L。

（7）冷水洗槽 9#废水

本项目冷水洗槽内用水为流动的自来水，水流速为 $0.42\text{m}^3/\text{h}$ 。冷水洗槽工作时间为 1000h/a (4h/d、250d/a)，则冷水洗槽 9#废水产生量为 $1.68\text{m}^3/\text{d}$ ($420\text{m}^3/\text{a}$)，由于零件进入冷水洗槽 9#时表面均带有水分，因此冷水洗槽 9#水损耗可忽略不计，则冷水洗槽 9#用水量为 $1.68\text{m}^3/\text{d}$ ($420\text{m}^3/\text{a}$)，废水产生量为 $1.68\text{m}^3/\text{d}$ ($420\text{m}^3/\text{a}$)。本项目冷水洗槽 9#废水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pH4~6、COD 400mg/L。

（8）碱中和废水

本项目外购蒸馏水进行碱中和槽液的配置，碱中和槽液约生产 42 天更换一次，全年共更换 6 次。蒸馏水一次注水量为 0.086m^3 ($0.516\text{m}^3/\text{a}$)，由于零件进入碱中和洗槽时表面带有水分，因此碱中和洗槽水损耗可忽略不计，则碱中和废水产生量约为 $0.086\text{m}^3/\text{次}$ ($0.516\text{m}^3/\text{a}$ ，约 $0.0021\text{m}^3/\text{d}$)。本项目碱中和废水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pH10~12、COD 800mg/L、SS 500mg/L。

（9）冷水洗槽 11#、12#废水

本项目冷水洗槽内用水为流动的自来水，水流速为 $0.42\text{m}^3/\text{h}$ 。冷水洗槽工作时间为 1000h/a (4h/d、250d/a)，则单个冷水洗槽废水产生量为 $1.68\text{m}^3/\text{d}$ ($420\text{m}^3/\text{a}$)，由于零件进入冷水洗槽时表面均带有水分，因此冷水洗槽水损耗可忽略不计，则单个冷水洗槽用水量为 $1.68\text{m}^3/\text{d}$ ($420\text{m}^3/\text{a}$)。碱中和工段后共使用 2 个相同冷水洗槽（11#、12#）进行漂洗，则冷水洗槽 11#、12#用

水量为 3.36m³/d (840m³/a)，废水产生量为 3.36m³/d (840m³/a)。本项目冷水洗槽 11#、12#废水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pH7~9、COD 600mg/L、SS 300mg/L。

(10) 喷淋塔废水

本项目设置两级喷淋塔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酸雾，污染物产生量较小。两级碱喷淋塔吸收液约半年损耗 0.25m³ (0.002m³/d) 则补充水量为 0.002m³/d (0.5m³/a)，设计两级碱喷淋塔吸收液半年更换一次，每次更换 1m³，则碱喷淋废水产生量为 2m³/a (0.008m³/d)。经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喷淋塔废水不属于危险废物，可作生产废水处置，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pH9~10、COD 600mg/L、SS 500mg/L、TN 150mg/L。

综上，废水经各自洗槽出口排出合并后一起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输送至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管网排入骆驼湾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最终排入卫河，属于间接排放。本项目废水进入油水分离池前的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22 本项目废水进入油水分离池前的产生情况一览表

项目	废水量 (m ³ /d)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L)				
		pH	COD	SS	TN	石油类
热水洗槽 1#废水	0.08	6~9	800	600	/	150
碱洗废水	0.0021	10~12	800	500	/	130
热水洗槽 3#废水	0.09	8~10	600	400	/	30
冷水洗槽 4#废水	1.68	7~9	500	200	/	10
硝酸废水	0.0022	2~4	500	/	300	/
冷水洗槽 6#、7#废水	3.36	4~6	450	/	180	/
盐酸废水	0.0022	2~4	500	/	/	/
冷水洗槽 9#废水	1.68	4~6	400	/	/	/
碱中和废水	0.0021	10~12	800	500	/	/
冷水洗槽 11#、12#废水	3.36	7~9	600	300	/	/
热水洗槽 13#废水	0.09	6~9	300	150	/	/
喷淋塔废水	0.008	9~10	600	500	150	/
本项目混合废水	10.3566	6~9	501.6	139.8	58.6	3.1

本项目混合废水的平均水质为 pH6~9、COD 501.6mg/L、SS 139.8mg/L、TN 58.6mg/L、石油类 3.1mg/L。废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排入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处理站工艺为“集水池+厌氧塔+缺氧池+好氧池+一沉池+缺氧池+MBR 池+清水池”。

根据现场踏勘，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各车间均配有油水分离池，生产废水经各车间油水分离后，进入污水处理站治理达标排放。由于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前段油水分离池已达满负荷运行且无余量，本项目拟自建 1 座油水分离池（设计规模 $\geq 3\text{m}^3/\text{h}$ ），其余指标参数参考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石油类处理效率为 98%。

本次拟建油水分离池与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效果及本项目建成后污水处理站出口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3 废水处理效果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排放浓度（mg/L）						
		pH	COD	SS	NH ₃ -N	TP	TN	石油类
103 厂拟建油水分离池	本项目综合废水（10.3566m ³ /d）	6~9	501.6	139.8	/	/	58.6	3.1
	设计去除效率	/	/	/	/	/	/	98%
	处理后（10.3566m ³ /d）	6~9	501.6	139.8	/	/	58.6	0.06
集水池+厌氧塔	去除效率	/	65%	25%	17%	/	/	/
	处理后（10.3566m ³ /d）	6~9	175.6	104.9	/	/	58.6	0.06
缺氧池+好氧池+一沉池+缺氧池	去除效率	/	80%	82%	55%	52%	/	/
	处理后（10.3566m ³ /d）	6~9	35.1	18.9	/	/	58.6	0.06
MBR 池+清水池	去除效率	/	76%	20%	/	/	/	/
	处理后（10.3566m ³ /d）	6~9	8.4	15.1	/	/	58.6	0.06
污水处理站出口现状废水（140m ³ /d）（注：取检测报告最大值）		7.3	37	75	2.6	0.15	8.46	0.64
本项目建成后污水处理站出口废水（150.3566m ³ /d）		6~9	35	71	2.42	0.14	11.9	0.6
骆驼湾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	350	250	40	4	/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6~9	150	150	25	4	/	10

	(GB8978-1996) 表 4 二级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成后污水处理站出口废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二级 pH 6~9、COD≤150mg/L、SS≤150mg/L、NH₃-N≤25mg/L、TP≤1.0mg/L 限值标准，同时满足骆驼湾污水处理厂 COD≤350mg/L、SS≤250mg/L、氨氮≤40mg/L、TP≤4mg/L 的收水水质标准。本项目各废水经各自洗槽出口排出合并后一起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输送至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管网排入骆驼湾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最终排入卫河，属于间接排放。

2、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依托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各废水经各自洗槽出口排出合并后一起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输送至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管网排入骆驼湾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集水池+厌氧塔+缺氧池+好氧池+一沉池+缺氧池+MBR 池+清水池”，设计处理规模为 200m³/d，实际处理量为 140m³/d，尚有 60m³/d 的余量，本项目新增外排废水 10.3566m³/d，占剩余处理能力的 17%，满足项目处理的需要。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设计进水水质为 COD 5000mg/L、SS 700mg/L、NH₃-N 100mg/L、TP 20mg/L、TN 150mg/L、石油类 15mg/L，本项目进入污水处理站的混合废水水质为 pH6~9、COD 501.6mg/L、SS 139.8mg/L、TN 58.6mg/L、石油类 0.06mg/L，满足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且本项目建成前后污水处理站废水进水水质变化较小，不会对污水处理站造成冲击，基本不影响污水处理站处理效率，评价认为本项目废水排入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是可行的。

3、污水处理厂依托可行性分析

骆驼湾污水处理厂位于新乡市牧野区鸿源路西侧，本项目属于骆驼湾污水处理厂的收水范围。本项目各废水经各自洗槽出口排出合并后一起经油水

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输送至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管网排入骆驼湾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最终排入卫河。骆驼湾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为 15 万 m³/d，本项目新增外排废水 10.3566m³/d，仅占其处理能力的 0.0069%，满足项目处理的需要，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评价认为本项目废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进入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废水经污水管网排入骆驼湾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

骆驼湾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 COD、NH₃-N、TP 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SS、TN 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的要求，即 COD 40mg/L、SS 10mg/L、NH₃-N 2mg/L、TP 0.4mg/L、TN15mg/L，最终排入卫河。

4、污染物排放信息

①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表 24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措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编号	名称	工艺			
1	生产污水	COD、NH ₃ -N、pH、SS、TP、TN、石油类	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稳定且有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TW001	油水分离池	油水分离池	DW001	☒ 是 ☐ 否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排放
					TW002	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	集水池+厌氧塔+缺氧池+好氧池+一沉池+缺氧池+MBR池+清水池			

②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

表 25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113.882981°	35.290039°	0.2589	城市污水	间断	8:00~18:00	骆驼湾污	COD	40
									SS	10

					处理 厂	排 放		水处 理厂	NH ₃ -N	2
									TP	0.4
									TN	15
③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表 26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pH	骆驼湾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二级	6~9				
2		COD		350		150				
3		SS		250		150				
4		NH ₃ -N		40		25				
5		TP		4		1.0				
6		TN		/		/				
④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表 27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kg/d)	年排放量/(t/a)					
1	DW001	COD	35	0.3625	0.0906					
2		NH ₃ -N	2.42	0.0251	0.0063					
3		TP	0.14	0.0014	0.0004					
4		TN	11.9	0.1232	0.0308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废水污染物出厂排放总量：COD 0.0906t/a、NH ₃ -N 0.0063t/a、TP 0.0004t/a、TN 0.0308t/a，经骆驼湾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COD 0.0906t/a、NH ₃ -N 0.0052t/a、TP 0.0004t/a、TN 0.0308t/a。										
5、全厂废水污染物排放“三笔账”情况										
表 28 全厂污染物排放“三笔账”一览表 单位：t/a										
污染物		现有工程		本工程排放量	全厂排放总量	排放增减量				
		允许排放量	实际排放量							
废水 ^①	废水量（万吨/a）	0.41	0.41	0.2589	0.6689	+0.2589				
	COD	0.1517	0.1517	0.0906	0.2423	+0.0906				

	NH ₃ -N	0.0082	0.0082	0.0052	0.0134	+0.0052
	TP	0.0006	0.0006	0.0004	0.001	+0.0004
	TN	0.0347	0.0347	0.0308	0.0655	+0.0308

注：①现有工程无生产废水，主要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由于 103 厂无独立水表，废水排放量为根据厂内职工人数估算得到。厂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再经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管网排入骆驼湾污水处理厂处理。现有工程环评批复较早，未给出废水的许可排放量，本次评价以其实际排放量作为许可排放量进行计算。

6、监测要求

根据本项目及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实际情况，并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HJ1124-2020）的规定，评价提出项目在生产运行阶段的污染源监测计划，具体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29 污染源自行监测计划表

监测指标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流量	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废水总排口	自动监测	骆驼湾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二级
pH 值、COD、氨氮		1 次/季度	
悬浮物、总磷、总氮		1 次/半年	

二、废气

1、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盐酸洗槽 8#内的盐酸溶液挥发产生的酸雾（主要成分 HCl）、硝酸洗槽 5#内的 3%-5%硝酸溶液挥发的 NO_x。

本项目设置 1 个盐酸洗槽 8#、1 个硝酸洗槽 5#，尺寸均为 L500*W400*H600。废气排放量参照《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电镀》（HJ984-2018）附录 B 表 B.1 中，在弱酸洗不加热的前提下，氯化氢质量浓度为 5%~8%时，氯化氢挥发率取上限 15.8g/m²·h；在质量百分浓度≤3%稀硝酸溶液中清洗铝、不锈钢钝化、锌镀层出光等，氮氧化物可忽略；在质量百分浓度 10%-15%硝酸溶液中清洗铝、酸洗铜及合金等，氮氧化物挥发率取 10.8g/m²·h。本项目在常温不加酸雾抑制剂的条件下，盐酸洗槽 8#中使用盐酸溶液浓度 4%~6%，本项目按照最不利情况进行考虑，氯化氢挥发率取上限 15.8g/m²·h；本项目在常温条件下，硝酸含量为 3%-5%（硝酸质量百分浓度

约为 958.8g/L) 时氮氧化物挥发率参考 10.8g/m²·h。

项目使用挥发性溶液组分参数见下表。

表 30 本项目使用挥发性溶液组分参数表

工段	槽液主要成分	浓度	温度	单个槽液面积(m ²)	产污系数(g/m ² ·h)
盐酸洗槽 8#	盐酸	4%~6%	常温	0.2	15.8
硝酸洗槽 5#	硝酸	3%-5%	常温	0.2	10.8

$$D=Gs*A*t*10^{-6}$$

式中：D—核算时段内污染物产生量，t；

Gs—单位槽液面面积单位时间废气污染物产生量，g/m²·h；

A—槽液面面积，m²；

t—核算时段内污染物产生时间，h。

本项目年工作 250 天，烧伤检测线每天工作 4h，故稀盐酸溶液稳定挥发 HCl、稀硝酸溶液稳定挥发 NO_x 的时间均取 1000h/a。经计算，本项目稀盐酸溶液中 HCl 挥发量约为 0.0032t/a，稀硝酸溶液中 NO_x 挥发量为 0.0022t/a。

评价提出，本项目采用侧吸集气罩对废气进行收集，经收集后的废气引入两级喷淋塔处理，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5 排放。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90%。参照《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电镀》中附录 F 表 F.1 电镀废气污染治理技术及效果，喷淋塔中和法用低浓度氢氧化钠溶液中和盐酸废气去除率≥95%，氮氧化物废气去除率≥85%，本项目两级喷淋塔对盐酸和氮氧化物治理效率均按 85%计，风机风量为 1500m³/h。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如下表：

表 31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工 序	污染 因子	产生量 (t/a)	收集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风量 (m ³ /h)	排放量 (t/a)	排放速 率(kg/h)	排放浓 度 (mg/m ³)
盐酸 明化	HCl	0.0032	0.0029	0.003	1.9	1500	0.0004	0.0004	0.3
硝酸 浸蚀	NO _x	0.0022	0.002	0.002	1.3		0.0003	0.0003	0.2

由上表可知，酸雾 HCl 经过治理后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氯化氢排放浓度 100mg/m³、排放速率 0.26kg/h

（15m 高排气筒）的限值要求；NO_x 经过治理后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240mg/m³、排放速率 0.77kg/h（15m 高排气筒）的限值要求。

2、无组织废气

根据上述分析可知，本项目盐酸明化废气污染物酸雾 HCl 收集效率为 90%，未被收集的 10%的废气以无组织的形式散失，无组织废气排放量为 0.0003t/a，排放速率为 0.00005kg/h；3%-5%硝酸溶液挥发产生废气污染物 NO_x 收集效率为 90%，未被收集的 10%的废气以无组织的形式散失，无组织废气 NO_x 排放量为 0.0002t/a，排放速率为 0.00003kg/h。

评价要求企业加强设备密闭，保证废气收集效率，尽量减少无组织排放，保证 HCl 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氯化氢无组织排放浓度 0.2mg/m³ 的限值要求，NO_x 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氮氧化物无组织排放浓度 0.12mg/m³ 的限值要求。

3、非正常排放分析

项目产生的非正常排放主要是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时引起的污染物超标排放，评价以最不利原则按照污染物治理措施处理效率为 0 时的情况进行分析。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为：两级喷淋塔故障时：项目非正常排放废气源强为 HCl 0.003kg/h、NO_x 0.002kg/h。事故排放时间最大为 15 分钟。非正常排放具体参数见下表。

表 32 非正常排放参数表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非正常排放量/(kg/a)	采取措施
两级喷淋塔	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处理效率为 0	HCl	0.003	0.25	1	0.00075	产生废气的工序及时停止运行
		NO _x	0.002			0.0005	

4、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本项目废气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镀工业》（HJ855-2017）表 2 电镀工业排污单位废气产污环节名称、排放形式、污染

物种类型及污染治理设施表，酸洗槽采用喷淋塔中和工艺、喷淋塔凝聚回收工艺、其他等，本项目采用两级碱液吸收属于推荐可行技术。

5、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空气环境质量未达标区，项目产生的氮氧化物将通过削减区域现有污染源排放量进行替代。在项目大气污染物 HCl 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氯化氢排放浓度 100mg/m³、排放速率 0.26kg/h（15m 高排气筒）的限值要求，NO_x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240mg/m³、排放速率 0.77kg/h（15m 高排气筒）的限值要求条件下，通过区域削减和污染物扩散，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项目建成运行过程中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6、废气污染物排放核算量

6.1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核算

表 33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1	排气筒 DA005	HCl	0.3	0.0004	0.0004
		NO _x	0.2	0.0003	0.0003

6.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

表 34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 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 防治措施	排放标准		年排放 量/(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生产车 间	盐酸明化	HCl	车间密闭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0.2	0.0003
		3%-5%硝酸 溶液挥发	NO _x			0.12	0.0002

6.3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

表 35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HCl	0.0007
2	NO _x	0.0005

7、污染物排放口基本情况

表 36 项目污染物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 名称	污染物 种类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筒 高度 m	排气筒 出口内 径 m	废气出 口速度 m/s	排气温 度℃	排放口 类型
DA005	排气筒 DA005	HCl、 NOx	经度 113°52'59.085" 纬度 35°17'21.499"	15	0.2	13.26	25	一般排 气筒

8、全厂废气污染物排放“三笔账”情况

表 37 全厂污染物排放“三笔账”一览表 单位：t/a

污 染 物		现有工程		在建工程环 评批复量	本工程 排放量	全厂排 放总量	排放 增减量
		实际排放量 (排入环境量)	环评批复量				
废 气	非甲烷总烃	5.0969	5.9118	0.0324	/	5.0969	0
	颗粒物	0.1905	0.7003 ^①	0.0002	/	0.1905	0
	SO ₂	/	/	0.0002	/	/	0
	NO _x	/	/	0.0051	0.0005	0.0056	+0.0005
	HCl	1.0095	1.019	0	0.0007	1.0102	+0.0007
	氨	0	/	0.005	0	0	0

注：①原环评中仅给出三个厂区的颗粒物总量，无各厂区单独的总量数据，故颗粒物允许排放量以新航集团颗粒物总量计。134 厂区颗粒物排放量为 0.1166t/a，116 厂区颗粒物排放量为 0.0247t/a，103 厂区已建工程颗粒物排放量为 0.1905t/a，故三个厂区颗粒物排放量之和为 0.3318t/a，满足环评批复颗粒物总量指标要求。

9、监测要求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镀工业》(HJ985-2018)并结合《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评价提出项目在生产运行阶段的污染源监测计划，具体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38 污染源自行监测计划表

监测指标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有组织废气				
HCl、NO _x	浓度、速率、 废气量	排气筒 DA005	1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
无组织废气				
HCl、NO _x	排放浓度	四周厂界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

三、噪声

1、噪声源情况

本项目除冷水洗槽外所有洗槽底部均配有搅拌装置。该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为各种洗槽(除冷水洗槽)、除氢烘箱、烘干槽等,声源强度在 75-80dB(A)之间,声源强度及治理效果见下表。

表 39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及治理效果一览表 单位: dB (A)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源强	治理措施	治理后源强	数量/(台)	设备源强叠加倍
1	热水洗槽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5	3	59.8
2	硝酸洗槽	75		55	1	55
3	盐酸洗槽	75		55	1	55
4	碱中和洗槽	75		55	1	55
5	碱洗槽	75		55	1	55
6	烘干槽	80		60	1	60
7	自动上、下料架	75		55	1	55
8	除氢烘箱	80		60	1	60

因本项目同车间同类设备分布较为集中且尺寸相对设备距厂界距离较小,因此本次评价预测时将本项目同类设备近似作为一个点声源进行预测。在声源传播过程中,噪声受到厂房的吸收和屏蔽,经过厂房隔声和空气吸收后,到达受声点。其预测模式如下:

$$L_A(r) = L_A(r_0) - 20 \times L_g(r/r_0)$$

式中: $L_A(r)$ —预测点声压级, dB(A);

$L_A(r_0)$ —噪声源声压级, dB(A)

r —预测点离噪声源的距离, m;

在同一受声点接受来自多个点声源的声能,可通过叠加得出该受声点的声压级。噪声叠加公式如下:

$$L = 10 \lg \sum_{i=1}^n 10^{0.1 L_i}$$

式中: L —总声压级, dB(A);

n —噪声源数。

2、厂界噪声达标情况

按照最不利原则，根据噪声源的分布，评价以噪声源对项目四周厂界噪声贡献值进行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40 噪声贡献值叠加计算结果一览表

预测点	设备名称	设备源强 叠加 值 dB(A)	距离 （m）	贡献值 dB(A)	贡献叠加 值 dB(A)	标准
东厂界	热水洗槽	59.8	245	12.0	18.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类 昼间 60dB(A)
	硝酸洗槽	55	245	7.2		
	盐酸洗槽	55	245	7.2		
	碱中和洗槽	55	245	7.2		
	碱洗槽	55	245	7.2		
	烘干槽	60	245	12.2		
	自动上、下料架	55	245	7.2		
	除氢烘箱	60	245	12.2		
南厂界	热水洗槽	59.8	185	14.5	21.2	
	硝酸洗槽	55	181	9.8		
	盐酸洗槽	55	182	9.8		
	碱中和洗槽	55	183	9.8		
	碱洗槽	55	180	9.9		
	烘干槽	60	186	14.6		
	自动上、下料架	55	183	9.8		
	除氢烘箱	60	190	14.4		
西厂界	热水洗槽	59.8	40	27.8	34.6	
	硝酸洗槽	55	40	23.0		
	盐酸洗槽	55	40	23.0		
	碱中和洗槽	55	40	23.0		
	碱洗槽	55	40	23.0		
	烘干槽	60	40	28.0		
	自动上、下料架	55	40	23.0		
	除氢烘箱	60	40	28.0		
北厂界	热水洗槽	59.8	147	16.5	23.3	
	硝酸洗槽	55	151	11.4		
	盐酸洗槽	55	150	11.5		

	碱中和洗槽	55	149	11.5		
	碱洗槽	55	152	11.4		
	烘干槽	60	146	16.7		
	自动上、下料架	55	149	11.5		
	除氢烘箱	60	142	17.0		

由上表可以看出，工程完成后，项目厂区四周噪声贡献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昼间 60dB(A)的标准要求，工程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可接受。

4、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的规定，评价提出项目在生产运行阶段的污染源监测计划，具体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 污染源自行监测计划表

监控类别	监测指标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四周厂界外1m处	每季1次，每次2天，昼间、夜间各检测1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值

四、固废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蒸馏水产生的废水桶由厂家直接回收再利用。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6.1 以下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a）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或者在产生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国家、地方制定或行业通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废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属于“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因此废水桶可以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评价提出，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蒸馏水产生的废水桶由厂家直接回收再利用。

本项目营运期一般固废为原料使用中产生的废碳酸钠瓶，危险废物为原料使用中产生的废酸桶、废防锈剂桶。

1、一般固废

（1）废碳酸钠瓶

本项目使用碳酸钠会产生废碳酸钠瓶，根据表 10 可知废碳酸钠瓶产生量为 24 个/年。评价提出，废碳酸钠瓶在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外售。

2、危险废物

(1) 废酸桶

本项目使用硝酸和盐酸会产生废酸桶，根据表 10 可知废酸桶产生量为 22 个/年。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酸桶为危险废物（HW49 其他废物中“900-047-49”生产、研究、开发、教学、环境检测（监测）活动中，化学和生物实验室（不包含感染性医学实验室及医疗机构化验室）产生的含氰、氟、重金属无机废液及无机废液处理产生的残渣、残液，含矿物油、有机溶剂、甲醛有机废液，废酸、废碱，具有危险特性的残留样品，以及沾染上述物质的一次性实验用品（不包括按实验室管理要求进行清洗后的废弃的烧杯、量器、漏斗等实验室用品）、包装物（不包括按实验室管理要求进行清洗后的试剂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等）。评价提出，废酸桶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2) 废防锈剂桶

本项目使用防锈剂会产生废防锈剂桶，根据表 10 可知废防锈剂桶产生量为 3 个/年。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防锈剂桶为危险废物（HW49 其他废物中“900-041-49”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评价提出，废防锈剂桶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表 42 固体废物详情一览表

排放源	固废名称	固废性质	产生量	处理措施
碳酸钠使用	废碳酸钠瓶	一般固废	24 个/年	收集至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外售 危废贮存间分类分区暂存，定期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硝酸和盐酸使用	废酸桶	危险废物	22 个/年	
防锈剂使用	废防锈剂桶	危险废物	3 个/年	

表 43 全厂一般固体废物汇总表

排放源	固废名称	类别代码	固废性质	产生量	处理措施
碳酸钠使用	废碳酸钠瓶	374-001-06	一般固废	24 个/年	收集至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外售

表 44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	危险废	危险废	危险废	产生	产生工序	形	主要	有害	产废	危险	处置措施
---	-----	-----	-----	----	------	---	----	----	----	----	------

号	物名称	物类别	物代码	量	及装置	态	成分	成分	周期	特性	
1	废酸桶	HW49其他废物	900-047-49	22 个/年	硝酸和盐酸使用	固态	氯化氢、硝酸	氯化氢、硝酸	1个月	T/C/I/R	危废暂存间分类分区暂存,定期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2	废防锈剂桶	HW49其他废物	900-041-49	3 个/年	防锈剂使用		有机物	有机物		T	

表45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酸桶	HW49其他废物	900-047-49	厂区内	100m²	桶装	1年
		废防锈剂桶	HW49其他废物	900-041-49			桶装	

3、固废处理措施

为避免本项目的固废在储存过程中产生二次污染问题，评价建议项目建设单位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处和危废暂存间，对项目固废实现分类存放。现有工程已设置一般固废临时堆场2座约40m²，地面进行了硬化，已采取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措施，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现有工程一般固废产量为废包装材料10t/a，本次一般固废产量为废碳酸钠瓶24个/年，能够满足本次改建项目完成后全厂的一般固废的暂存堆放，因此，本项目依托现有一般固废临时堆场可行。

企业利用现有的危废暂存间1座约100m²，已采用防风、防晒、防雨淋、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措施，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修改单的要求。危险废物产生与贮存均在厂区内，生产车间地面、运输线路和危废暂存间均采取硬化和防腐防渗措施，危险废物从产生工艺环节运输到贮存场所的过程中一旦产生散落、泄漏，可以将其用铜铲铲起，倒入专用桶或池内，存于危废暂存间，可以将影响控制在厂区内，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现有工程危废产量为含油废金属屑15t/a、废乳化液1.2t/a、废矿物油1t/a、废液压油0.5t/a、废活性炭暂未产生、碳氢废液2t/a，在建工程危废产量为含油废金属屑0.033t/a、废切削液0.06t/a、废液压油0.02t/a、蒸馏残液0.2t/a、废活性炭0.019t/a、废催化剂0.02t/5a，本项目危废产量为废桶/瓶共49个/年。现

有危废暂存间已于2023年年初扩建完毕，容量能够满足本次改建项目完成后全厂的危险废物的暂存，因此，本项目依托现有危废暂存间可行。

4、环境管理要求

本次改建项目要求企业按照评价指南和《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1259-2022）要求，对危险废物内部转运、台账管理应采取以下措施：

①危险废物从厂区内产生工艺环节运输到危废暂存间，应有专人负责，专用桶收集、转运，避免可能引起的散落。

②危险废物内部转运作业应采用专用的工具，危险废物内部转运应填写《危险废物入库环节记录表》，危险废物内部转运结束后，应对转运路线进行检查和清理，确保无危险废物遗失在转运路线上。

③企业应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1259-2022）要求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并按要求进行危险废物申报。

企业现有的一般固废临时堆场和危废暂存间需按照以下要求严格管理：

①一般固废临时堆场的地面应进行硬化，应有防渗漏、防风、防晒、防雨淋设施。

②危险废物容器内应留一定空间。

③各种盛装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各个危险废物容器外侧须标明危险废物的名称，存入时间、重量、成分、特性以及发生泄漏、扩散污染事故时的应急措施和补救方法。

④危险废物产生者须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三年。

⑤危险废物暂存间应设立危险废物标志。形状：等边三角形，边长40cm；颜色：背景为黄色，图形为黑色；警告标志外檐2.5cm，材料应坚固、耐用、抗风化、抗淋蚀，如出现掉色、破损等情况应及时更换。

⑥各危险废物定期送至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安全处置；在危废的转移处置过程中，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五、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可能对地下水、土壤有影响的污染物主要为危险废物、烧伤检测生产线。危险废物于危废暂存间暂存，烧伤检测生产线位于生产车间室内。

评价建议，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均采用密闭容器包装，并置于托盘上，确保不渗漏，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安全处置；烧伤检测生产线位于生产车间室内，且地面已采取防腐防渗处理，发生泄漏时可以及时发现并处理。

综上，评价认为项目建成后运行不会对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影响，不再进行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内容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盐酸明化	HCl	侧吸集气罩（1套）+两级喷淋塔（1座）+15m 高排气筒 DA005（1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
	硝酸浸蚀	NO _x		
地表水环境	热水洗槽 1#废水	pH、COD、SS、石油类	废水经各自洗槽出口排出合并后一起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厂区内生活污水管网输送至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管网排入骆驼湾污水处理厂	骆驼湾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二级
	碱洗废水	pH、COD、SS、石油类		
	热水洗槽 3#废水	pH、COD、SS、石油类		
	冷水洗槽 4#废水	pH、COD、SS、石油类		
	硝酸废水	pH、COD、TN		
	冷水洗槽 6#、7#废水	pH、COD、TN		
	盐酸废水	pH、COD		
	冷水洗槽 9#废水	pH、COD		
	碱中和废水	pH、COD、SS		
	冷水洗槽 11#、12#废水	pH、COD、SS		
	热水洗槽 13#废水	pH、COD、SS		
	喷淋塔废水	pH、COD、SS、TN		
声环境	除氢烘箱、烘干槽等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碳酸钠使用	废碳酸钠瓶	一般固废临时堆场 2 座（共 40m ²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防渗漏、防雨

				淋、防扬尘”三防要求		
	硝酸和盐酸使用	废酸桶	危废暂存间 1 座（100m ²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修改单		
	防锈剂使用	废防锈剂桶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按照排污许可技术规范、年度污染防治攻坚方案、专项整治方案以及绩效分级评级指南等要求安装相关环保监控、监测设备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镀工业》（HJ985-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HJ1124-2020）、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实际情况，本项目在生产运行阶段的污染源监测计划见下表。					
	污染源自行监测计划表					
	监控类别	监测指标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等效连续A声级	四周厂界外1m处	每季1次，每次2天，昼间、夜间各检测1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值	
	废水	流量	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总排口	自动监测	骆驼湾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二级	
		pH值、COD、氨氮		1次/季度		
		悬浮物、总磷、总氮		1次/半年		
	废气	有组织废气				
		HCl、NOx	浓度、速率、废气量	排气筒DA005	1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无组织废气				
		HCl、NOx	排放浓度	四周厂界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六、结论

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航空泵类产品质量能力提升项目提升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营运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经治理后均能够达标排放，固废处置措施可行。建设单位应认真做好环评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可行。

河南蓝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3.06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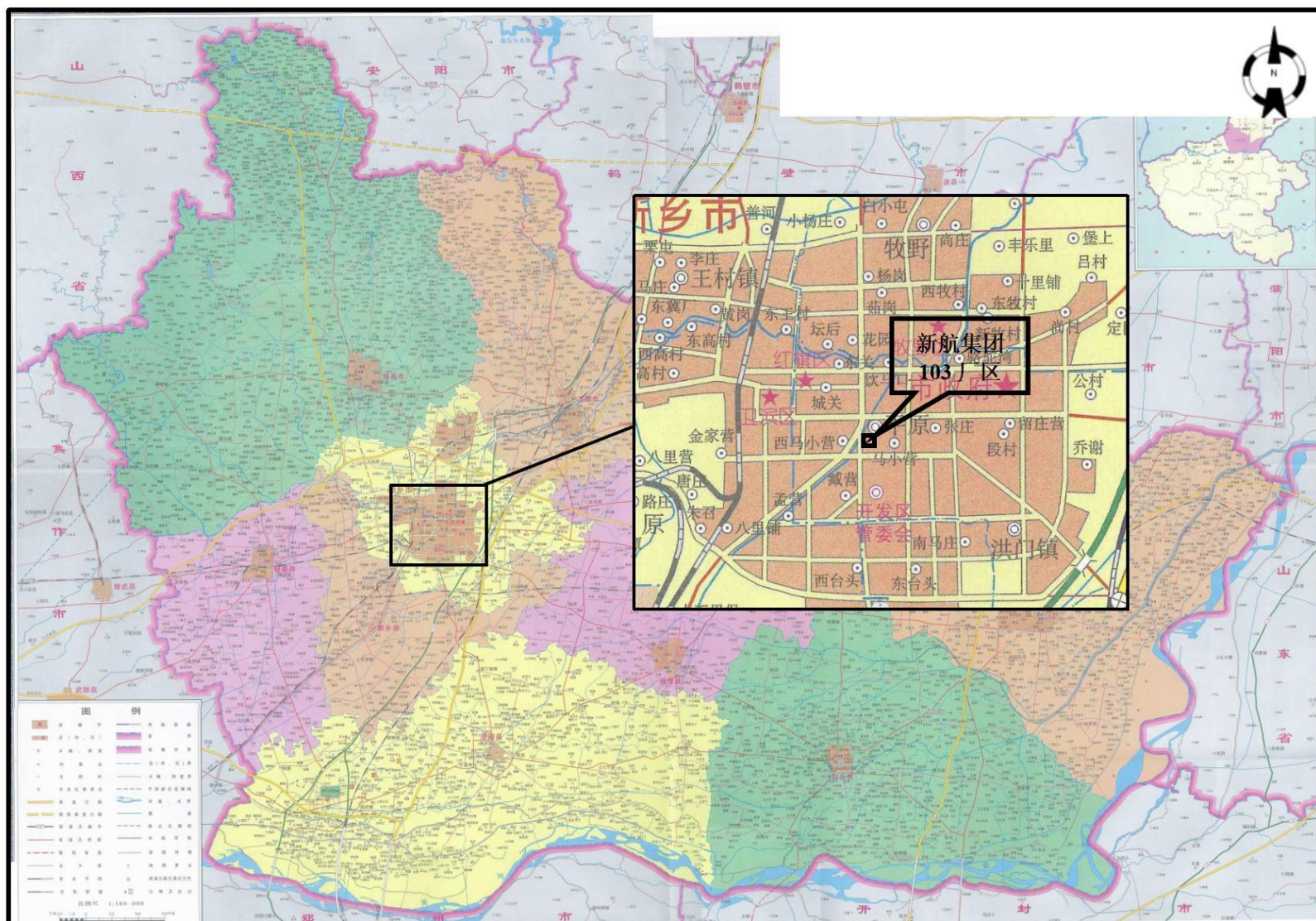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5.0969	5.8794	0.0324	/	/	5.0969	0
	颗粒物	0.1905	0.7003	0.0002	/	/	0.1905	0
	SO ₂	/	0	0.0002	/	/	/	0
	NO _x	/	0	0.0051	0.0005	/	0.0056	+0.0005
	HCl	1.0095	1.019	0	0.0007	/	1.0102	+0.0007
	氨	0	0	0.005	0	/	0	0
废水	COD	0.1517	0.1517	0	0.0906	/	0.2423	+0.0906
	NH ₃ -N	0.0082	0.0082	0	0.0052	/	0.0134	+0.0052
	TP	0.0006	0.0006	0	0.0004	/	0.001	+0.0004
	TN	0.0347	0.0347	0	0.0308	/	0.0655	+0.0308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10	0	0	0	/	10	0
	废碳酸钠瓶	0	0	0	24 个/年	/	24 个/年	+24 个/年
危险废物	含油废金属屑	15	0	0.033	0	/	15.033	0
	废乳化液 (废切削液)	1.2	0	0.06	0	/	1.26	0
	废矿物油	1	0	0	0	/	1	0
	废液压油	0.5	0	0.02	0	/	0.52	0
	废活性炭	0	0	0.019	0	/	0.019	0
	碳氢废液	2	0	0	0	/	2	0
	蒸馏废液	0	0	0.2	0	/	0.2	0
	废催化剂	0	0	0.02	0	/	0.02	0
	废酸桶	0	0	0	22 个/年	/	22 个/年	+22 个/年
	废防锈剂桶	0	0	0	3 个/年	/	3 个/年	+3 个/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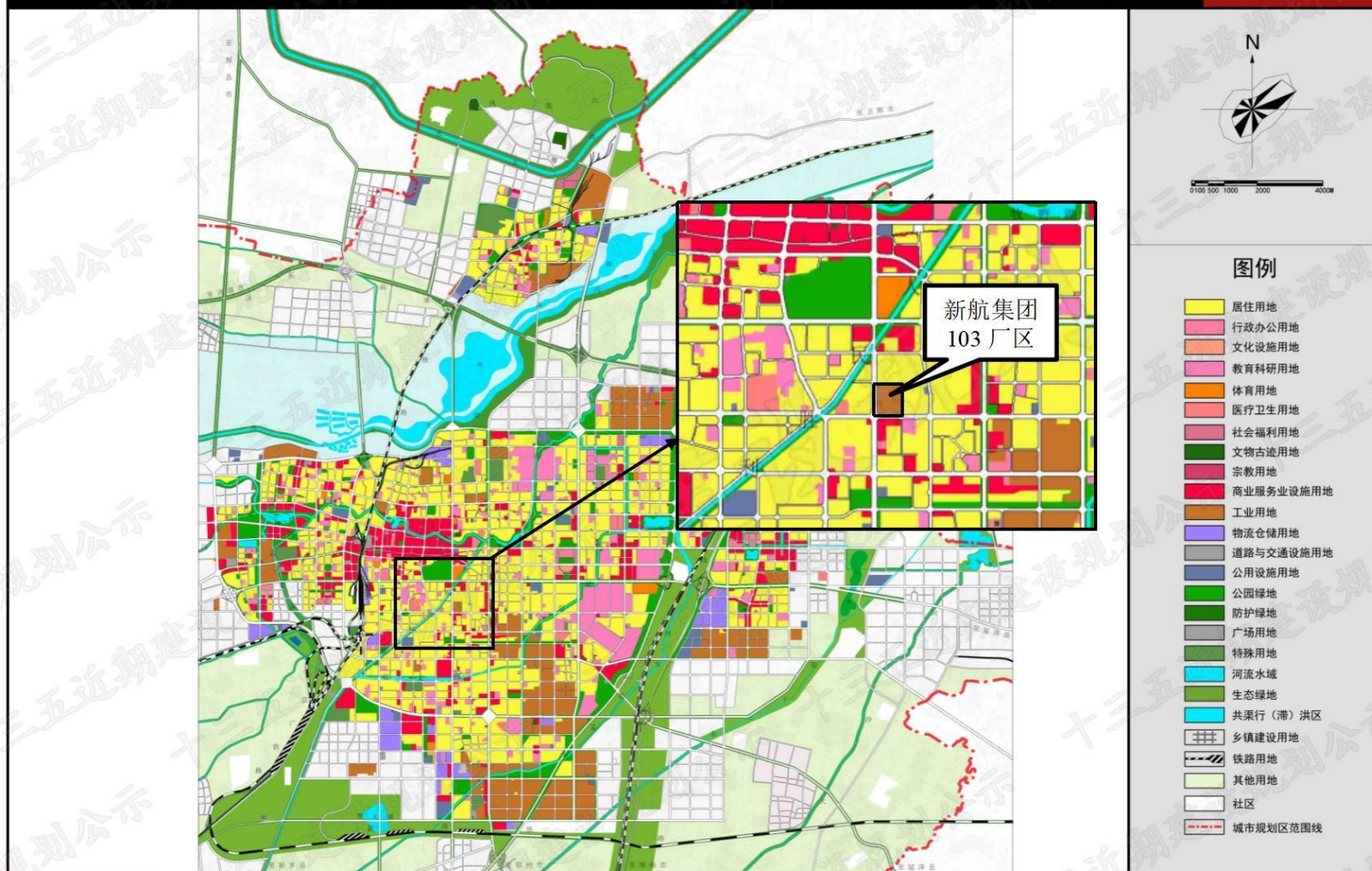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③



附图一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新乡市“十三五”近期建设规划（2016—2020）

中心城区用地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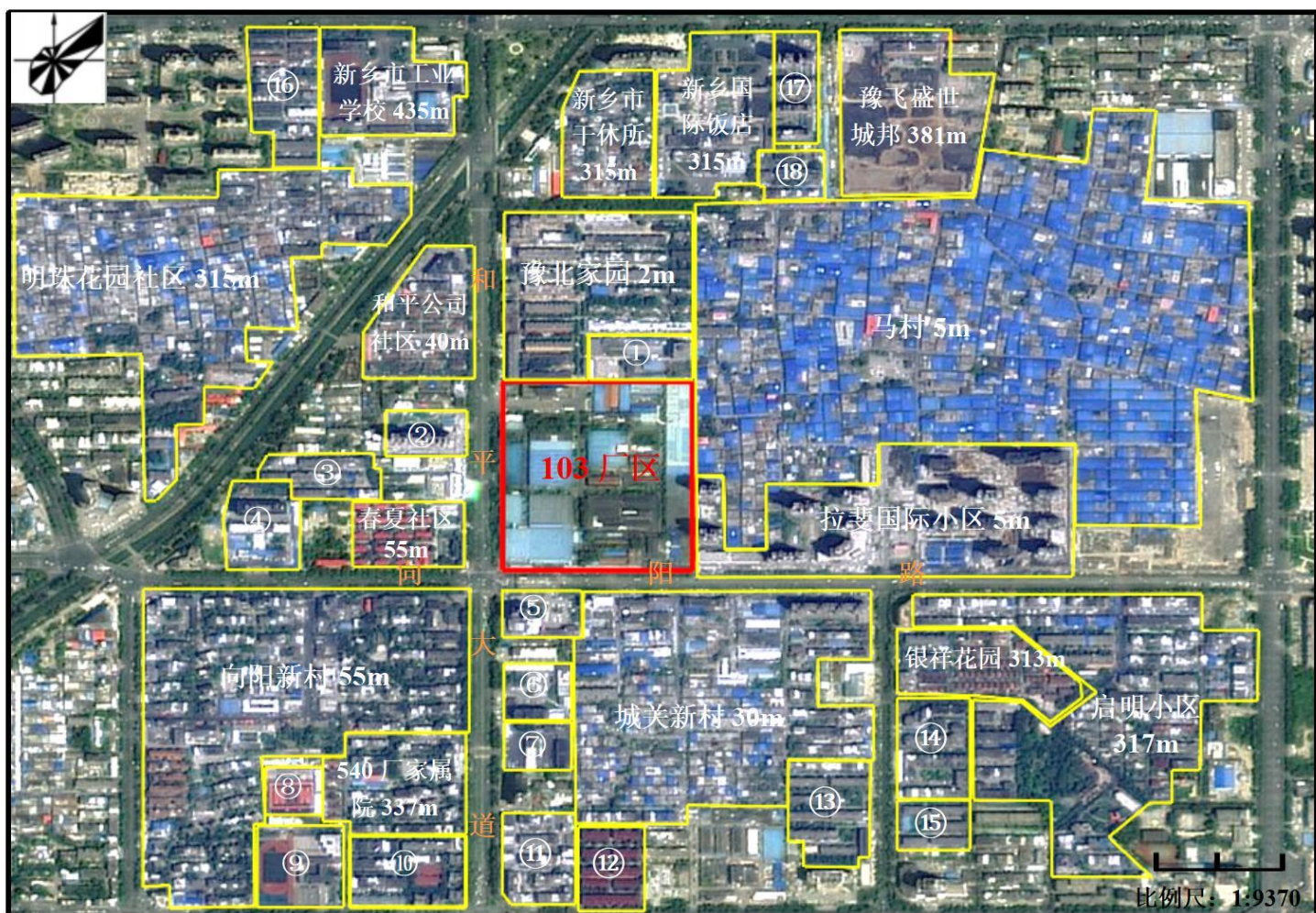


28—04

2017年4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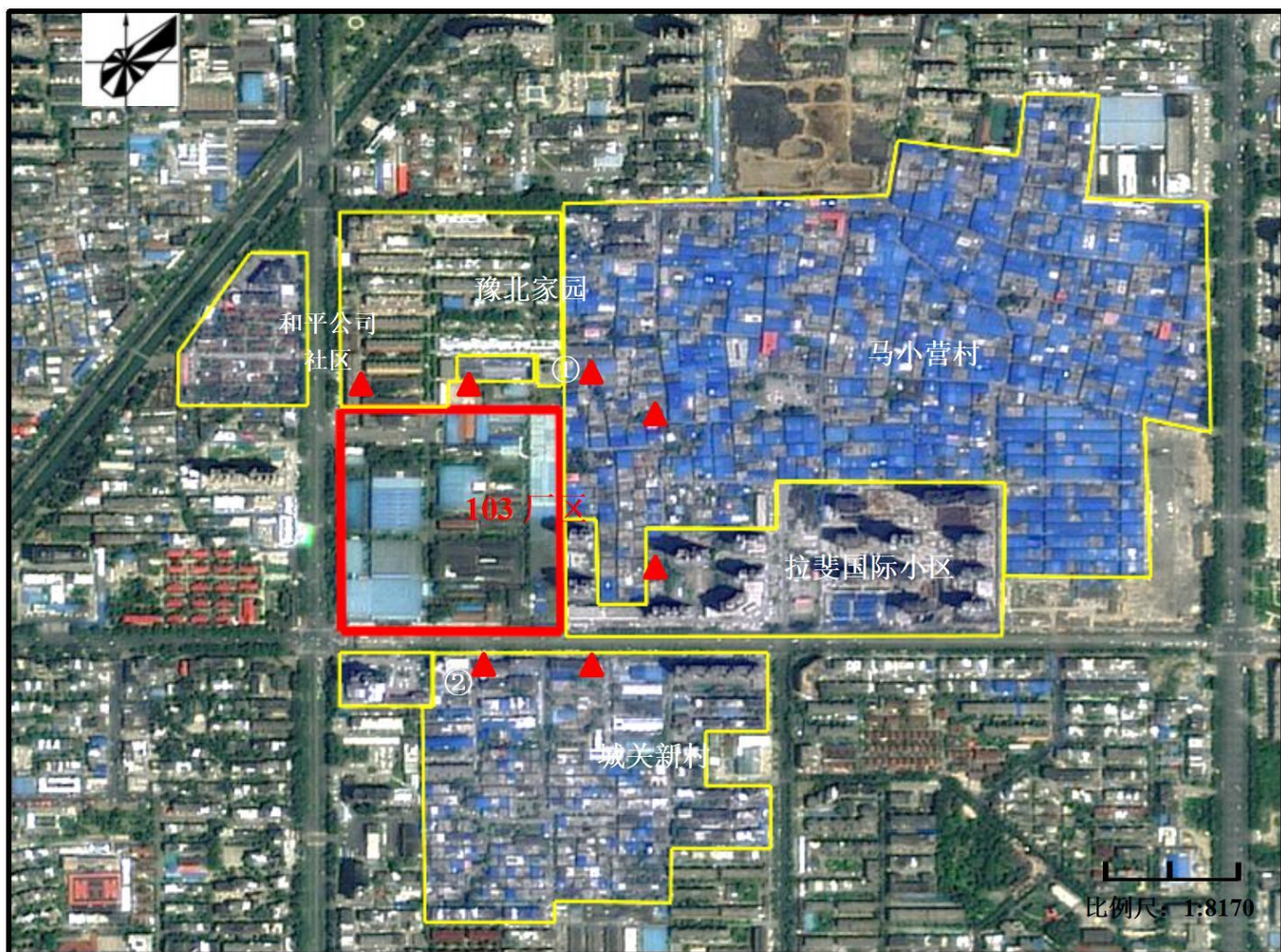
附图二 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03 厂规划位置图





注: ①新乡市友谊小学 2m; ②华彬美寓 55m; ③中医院家属院 172m; ④新乡市中医院 287m; ⑤国家外汇管理局新乡支局 30m; ⑥保险大厦 153m; ⑦新乡市交警支队 255m; ⑧向阳小学 423m; ⑨新乡市三十中 490m; ⑩红旗区政府家属院 453m; ⑪华天小区 453m; ⑫青青烟草公寓 435m; ⑬高新区地税局家属院 354m; ⑭园丁小区 360m; ⑮高新区农行家属院 485m; ⑯红旗区电机厂家属院 450m; ⑰华中首座 430m; ⑱国际饭店家属院 330m

附图四 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03 厂区环境保护目标及周边环境分布图



注：①新乡市友谊小学；②国家外汇管理局新乡支局；▲ 噪声监测点位

附图五 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03 厂区噪声现状监测布点图

委 托 书

河南蓝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在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和平大道（南）12 号 103 厂区建设“航空泵类产品质量能力提升项目提升”，根据国家环保法规等要求，现委托贵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单位抓紧时间开展工作。

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03.15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023-410700-04-00-000500

项 目 名 称: 航空泵类产品质量能力提升项目提升

企业(法人)全称: 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0700MA40515171

企业经济类型: 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

建 设 地 点: 新乡市红旗区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和平大道(南)12号

建 设 性 质: 改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新航103厂在原有的厂房及生产线基础上围绕高精度零件加工能力提升, 建设高精度加工能力, 提升生产效率; 建设进行齿轮啮合度、材料应力检验、磨削烧伤检验等生产过程检测能力; 完善试验能力, 建设压力、温度、湿度联合试验检验能力。保障年生产配套产品15000余套

项 目 总 投 资: 2529万元

企业声明: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第十八类航空航天, 第2条航空发动机开发制造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